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百七種

王雲五主編

西洋史學史

(下)

紹特韋爾著
何炳松 郭斌佳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西洋史學史

(下)

著爾韋特紹

譯佳斌郭 松炳何

漢譯世界名著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百七集二第

史學史洋西
册三

An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History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初版

原著者

James T. Shotwell

譯述者

郭何
斌炳
佳松

發行人

王
上海河南路
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第四編 羅馬史

第十八章 羅馬之歷史演說與詩

古代史多重政治，據此推想，則政治建設最發達之羅馬，當產生最偉大之史家。其實不然。羅馬之實際政治，雖足資吾人借鑒，然史學之成績甚微。波里比阿以著述羅馬史稱，然氏實希臘人也。他如薩拉斯特李維與塔西佗之徒，雖不愧爲羅馬良史，而塔西佗尤爲傑出；然羅馬文人中之最顯備者，須推味吉爾（Virgil）與西塞祿（Cicero）。味吉爾工爲史詩，西塞祿長於演說；此二者者，實代表羅馬人之智慧。蓋羅馬文人之嗜好不在歷史，而傾向於史詩，演說，以及羅馬最著名之法律也。其實當羅馬強盛之時，一統天下，聲勢浩大；從事史學者，正大可取材，而發揮之。然而因循衰廢，終不能有所成就。羅馬史學成績之細微，幾因此而不著於世。幸有塔西佗秉天賦之奇才，以史學爲己任，始略爲羅馬史學生色。此外未見有良史之

才，能以拉丁文記載當時之事也。除氏同時人斯韋托尼阿 (Suetonius) 而外，垂至帝國破亡之時，(第四世紀之末)，始有一慷慨武人名安密亞那斯馬塞立那斯 (Ammianus Marcellinus) 者，稍記外患與內亂。然而傳羅馬民族史之第翁卡修斯 (Dion Cassius of Nicaea) 實又俾斯尼亞人 (Bithynian) 而非羅馬人也。

然羅馬史之範圍實嫌闊大，雖塔西佗再生，縱具良史之才，恐亦難治。要知歷史爲物，若詩歌與哲學之可以憑空發展也，必待研究之工具既備，而後史學之成就始精。世之爲笛卡兒 (Descartes) 者，固可置過去之哲學於不顧，排斥一切古來之學說，而自倡其哲理。然史家則斷不能離羣而獨行其是。修昔的底斯之記拍羅坡泥細安戰爭也，因見聞之不廣，蒐集之未賅，故缺漏謬誤不一而足。以致今世之撰上古史者，仍須廣甄博采，正其訛誤。考之羅馬人治史之工具，並未嘗稍勝希臘人，故吾人今日治羅馬之史，亦不得不再加校訂。自修昔的底斯以至安密亞那斯馬塞立那斯之八百年間，正上古文化極盛之時，而史學之進步則極其微細。但自前世紀德國尼布爾 (Niebuhr) 以改革史學爲天下倡，迄今不過百年，世人對

於西洋上古史之概念爲之不變。上古史家所應知而尙不知之事實，亦多已發現。可見歷史實與其他文學不同，爲科學而非藝術。必合衆力以研究之，非一人所能獨舉也。

羅馬共和時代史學之不精，西塞祿於所著演說家（*On the Orator*）一書中嘗言

之。此書爲氏意想中兩人之問答。假托革拉蘇（*Lucius Licinius Crassus*）與安多紐

（*Marcus Antonius*）兩大演說家，於紀元前九十一年在革拉蘇別墅中之辯論。此書並非

談史學者。其中論史一段，亦不過偶然及之。安多紐謂演說家引用官家案卷，無須具特別訓

練。同時卡塔拉斯（*Caecilius*）亦深贊此說。

安多紐曰：『由是言之，著述歷史君以爲需何種演說家？或何種著稱之文學家？』卡

塔拉斯曰：『依希臘人之著史，確需一大手筆。若從我國人之作法，無須演說家，祇求能記述真是足矣。』

此種對於古時羅馬史家之批評，顯足代表西塞祿時一般人之意見。然安多紐又略述過去史學之沿革，以見羅馬史學之不興，自有其故。茲節錄其言於下。其中最顯著之一點，卽

西塞祿認爲史學發達之途徑，羅馬與希臘實大致相同也。

安多紐又曰：『雖然，我國人亦未可鄙夷也。希臘人最初之作，亦如我國之伽圖（Cato），匹克忒（Pictor），派索（Piso）蓋歷史者無他，紀年史之總彙而已。因欲保存公衆大事，大祭司（Pontifex Maximus）命以每年之事，寄之文字。上起羅馬史之初期，下訖大祭司摩修斯（Pontifex Publius Mucius）之時，命以工楷繕寫於白版之上。陳列家中，以爲記錄，俾大衆得以自由參考；而此等記載，至今仍稱爲大紀年史（Great Annals）焉。世之採取此種作法者甚夥，既無求華麗之詞藻，以爲裝飾，又能遺下簡明之時間人物地方與事蹟之紀年史。此類著者，即希臘之斐勒賽第茲（Pherecydes），海崙尼克斯阿科錫刺斯（Aousilas）諸人，及我國之伽圖，匹克忒，派索是也。彼輩皆不知文章之修飾者也，蓋詞藻浮華，僅新近引入之習尚耳。凡遇可以簡省之處，即力求文字之簡約，以爲行文簡約，乃史文極則云。

大紀年史（Annales Maximii）實羅馬史之泉源，後當詳論。茲試再究西塞祿所言羅

馬史學不興之理由。氏所注意者全在作者之文體，故以為史學最早之進步厥為演說家革拉蘇之師安替帕忒 (Antipater) 其人，以修辭學點綴其故事，雖雕琢過甚，前此史家未有如斯之盛也。由是推之，安多紐實視歷史為藝術，應與演說相提並論之。并謂羅馬人每唯求言語之動人，故於此多不致意。

安多紐曰：『歷史至今未能於我國文字上佔一顯著之地位，此大勢使然，不足奇也。蓋我國之研究閱辯者，皆專欲用於法庭之控訴，及市場之爭辯而已。在彼希臘則不然。最長辯才者每不與聞公衆訴訟之事，而借他事以求名，如著史是也。蓋如希臘多德即以著述歷史而露頭角，亦未嘗參與訴訟；而其辯才無礙，照予希臘文程度所及者而言，予深愛之。厥後修昔的底斯繼起，以予觀之，其文字確能超出諸史家。以其材料豐富，有一字必有一意義也。以吾儕所知者言之，氏雖亦參與公事，然確非參與訴訟之人。據云其著書之時，正在脫離一切政界職務時期中，并如雅典諸偉人之常事，正被放在外，故可安心撰述。繼氏而起者，有斐利斯都斯 (Philistus of Syracuse)，素與僭主帶奧立細阿斯 (Dionysius)

(Strabo) 相善，亦抽暇著史；以予所見，其作蓋大體摹倣修昔的底斯云。其後兩大才子出，卽提奧蓬勃斯 (Theopompus) 與厄福拉斯 (Ephorus)，均長於修辭。以伊索格拉底之命，從事著史。亦未嘗參與訴訟也。最後諸史家大抵爲哲學家。色諾芬繼承蘇格拉底之道。厥後有卡利斯瑟尼 (Callisthenes) 者，亞里斯多德之弟子，亦亞歷山大之朋伴也。卡利斯瑟尼之史，幾完全以修辭之方式出之。而色諾芬則行以較爲舒緩之文；雖無演說之生動，筆力不偉；然以予觀之，其悟悅人心，則遠勝焉。最後有泰米阿斯，以予意論之，其造詣最深，探索最富，而思致淵懿，文筆醇雅，實與著史之道以無窮之辯才，至控訴案件，則素所未習也。

此段文字頗具精意。足供吾人之揣摩。觀其條舉各家，論列得失，宛然一短篇史學發達史。洵拉丁文學中稀有之作也。然所論不過希臘人！羅馬尙未有偉大之史家。薩拉斯特、李維、塔西佗諸大家尙在其後。西塞祿所知者，惟老伽圖 (elder Cato) 一人足與希臘人相匹敵；而其批評亦悉從希臘之標準。西塞祿雖知尊重歷史，然考其歷史興趣，實不如其哲學興

趣之濃厚。觀其力稱柏拉圖派之哲學，而不喜修昔的底斯之思想，可以知之。嘗謂修昔的底斯雖「善於記事，」然辭多晦奧，「未足以列諸演說家之林。」猶色諾芬氏「文雖雅循，」而「不合於演說體裁也。」是以氏之言曰，從事演說者，不應摹倣此二家。

歷史之用，既在供演說家之論證，勢必具應用之規律。但前此修辭學諸作中，未嘗論及之，故西塞祿述之曰：

孰不知著史之道最重要者在於史家之不可妄言，其次必須述真事而無所顧忌。孰不知必須避偏黨或私讎之嫌疑耶？此等根本上之規律，當然盡人皆知。至本此基礎而立之結構，則賴乎事實與文體。事實之經過情形，須着意於時間之程序，與國家情形之描寫。并因在值得記憶之大事中，吾儕最先尋究其規劃，再究動作，最後乃研究結果；故作者所同意之規劃，亦須表明。至如動作，非僅述所作所言而已，并須述明其如何發生。及記結果之時，則各種原因，無論其出於意外，出於智慧，或出於輕率，皆應述及。至於有關係之人物，非僅其一舉一動應陳述明白，并須至少將名望卓著者之一生事蹟言行，縷述無遺。至

若文字與體裁，必須有規矩，而前後相連貫。行文尤宜具均勻婉轉之致，不可效官庭訴狀之粗莽，與法庭上銳利之言詞。此類繁多而緊要之關鍵，修辭學家之論文中，皆未常有規律也。

觀此，可知羅馬人對於歷史觀念之一班矣。此中有最顯著者兩點，即羅馬人之偏重實際，與其所受希臘教育之影響是也。羅馬人以歷史為政治家與演說家之輔助。蓋其治史之旨，在求博通史事，援引陳蹟，以助其論證。專求事物之真理，固無不可，特事物之足為論辯時之證引者，尤為羅馬人所珍視。其實史事中足供證引之真理本多，特吾人證引之時往往有牽強附會之弊，因而失去事物相互間之關係及其歷史之意義。可見實驗之歷史，（雖波里比阿嘗力倡此實驗歷史，）實為危險。然羅馬人則捨此而外，不知他務也。而羅馬人所受之希臘教育又不足以矯正之。所謂『希臘雖為俘虜，而被俘者實羅馬』也。（*Greece captive captured Rome*）。希臘人影響羅馬文學最著者，實為文法家與修辭學家。蓋拉丁人從此知文章之必求華美，與言論之必求委曲，可見希臘之影響羅馬，捨詩歌宗教之外，尚有歷史。

上自古代之舊聞，下訖後人之修辭，都可推見其影響之迹焉。

羅馬舊聞實不足以稱史，完全出於幻想，尚不若初民童話之足以表現民族之概況；蓋全係虛構之故事，推羅馬之來源於推來之盛世而已。上古之羅馬人民耕田爲業，暇則與鄰國之人民相戰爭。羅馬人以爲生活如此簡陋，無足稱述。故自最初集合台伯河畔山上之村落，以至其變爲熱鬧之都市，未嘗有一種舊聞以述及其間之歷史也。歷史記載之興，實在羅馬既經征服地中海之時。波里比阿與李維嘗謂：『每一時代苟無史家，卽無真實可靠之歷史。』由此言之，羅馬初年之舊聞，實可屏除不論，以其與今之題目無涉也。上古羅馬之史，必待有威梭華 (Viscova) 與福勒 (Fowler) 之流，研究古代之典章制度神話習慣等事而推求之，乃能知其茅廬與市集之生活之真相。此種生活，對於羅馬人之性質頗有影響。但世人每見希臘與後來羅馬之盛況，因而忽略不顧，直至十九世紀之史家，始從事研究之。

古代羅馬舊聞之不可恃，既如上述，則史詩之傳其事者，自更無論列之必要，然古代之

羅馬史實唯此類史詩，捨此別無足稱歷史者。羅馬之有此等史詩，猶希臘之有荷馬之詩。其實羅馬史詩不過爲荷馬之迴響，世人每謂此由羅馬人天性拙笨，不善構想，與其神祇之虛幻不實有以致之。其實亦不盡然，考其原因厥在缺少偉大之事業。試觀拉底烏姆 (Latium) 之居民不若希臘人之富有民族觀念，蓋其所接觸者非野蠻之人足以磨練其愛國之精神也。且彼曹早爲伊特刺里亞人 (Etruscans) 所征服，故其上古極盛之期實在外人統治之下。因之史詩無描寫勳績之機會，又安能求其發達耶？至謂羅馬神祇爲虛幻，亦屬謬誤。要知古代羅馬之神祇，並非虛幻不實。吾人當知古代羅馬之禮教與信仰爲何如。當時人民，未立英雄之業，故亦無神聖之事。神祇之神話不過人類故事之變相而已。故羅馬之神祇可以謂其晦而不明，而不能謂其虛而不實。其後征服希臘，典章文物隨以西傳。希臘之史詩亦同時傳入羅馬。羅馬人遂因循勦襲，不思更新。於是羅馬史詩，益無發展之望矣。

爲味吉爾先導之最早者爲安德洛奈卡 (Andronicus c. 184—204 B. C.) 氏嘗譯與德賽爲拉丁文，意大利人所注意者爲攸力栖茲 (Dionysius) 之遊意大利西岸之海，而不在

推來之園也。其後爲尼維阿（Nævius d. 199 B. O.）嘗著第一次迦太基戰爭之史。文體略如中古紀年史；但其叶音韻，用神話，悉倣荷馬。然推源羅馬史於推來最力者，除味吉爾外，實爲英尼阿（Ennius, d. 169 B. O.）所著紀年史（Annales）。西塞祿氏贊其可信，以之與希羅多德之史並稱。李維亦用以爲史料；而味吉爾之作，亦以之爲根據。彼推溯羅馬之史，上自伊尼阿斯（Aeneas）之在意大利登陸，下迄作者之生時（紀元前第二世紀之末）。英尼阿常效荷馬，廣采可靠之事物，以爲真確之記載。其史才誠有出人意料者。特氏與老斯基比奧（Older Scipio Africanus）交甚厚，故其記事頗受影響；其論羅馬諸望族之政事，往往左袒斯基比奧，而斥法比奧斯（Fabius）。（爲法比奧斯族之助者，有最著名之匹克忒 Q. Fabius Pictor，下章再詳。）氏最得一般人民之歡心，故卒能勝匹克忒。而後世所存之紀載，於法比奧斯家之功業，每因以不詳。但氏雖偏袒一方，終未因之而牽動主題，忘卻羅馬一國之歷史。此實拉丁文學之特點，無論爲詩爲文，其主旨總在表揚其國光也。

此類祖述舊聞之史詩，至味吉爾著伊尼特（Iliad）而大盛。此詩述羅馬之創始，至奧古斯都時代，全係半真半假之故事。然而運意奇妙，令人心迷，蓋係帝國初年詭辯時代之作，而獨具上古傳奇之風韻者也。其詩力追荷馬，而一枝精純峭縱之筆，尤能將其幻想刻畫入微，儼同實事。然考其所以致此者，並非由於學步荷馬之敘事實，因其描寫人物之遭遇，極能曲盡其妙，使讀者心移神蕩，感慨係之。聖奧古斯丁嘗云，幼時讀帶多（Dido）為伊尼阿（Ithaca）殉情一事，其美可與基督教史詩相埒，深為感動。蓋味吉爾深信人類情感極其強大，偽託之事倘出以生動之筆，人必信以為真也。氏於激發情感之外，尤其淳篤之性。其著作始終以尊重羅馬偉大之心貫注其間。而其記述帝國之榮光，尤屬雍容大雅，以往古之風流韻事點綴其間。并此數因，無怪羅馬人奉其神話為歷史也。

以上所述都係詩歌，未及歷史之本身也。然當散文紀年史未興之前，尚有一超然獨立之詩焉，為研究史學者所不可不讀，厥惟琉克理細阿（Lucretius）所著物性（De Rerum

(*Natura*) 一詩是也。味吉爾長於史詩，而以激發感情之普遍見勝，殊類荷馬。琉克理細阿則近似但丁 (*Dante*) 與密爾頓 (*Milton*)，蓋其持論都本狂熱之信心，而以闢除迷信爲己任也。然其根本觀念則與但丁密爾頓不同，琉克理細阿雖亦倡闢除迷信，而所以代替之者，不若但丁密爾頓之仍襲舊時之信仰，而僅變其面目。氏力主盡去神話之成分，而立言在在以科學爲根據。其詩中思想之新穎，彷彿二十世紀時代之作品，洵上古文學中之偉觀也。吾人欲知上古思想對於史學發達之影響，固不能不詳究此詩。

琉克理細阿 (*Lucretius Carus*, o. 98—55 B. C.) 生平事蹟，已不可考。今日所存一詩，適在味吉爾出世前行世，雖才氣豪邁，開拉丁詩歌未有之局面，然終未能見重於世人也。味吉爾之伊尼特則因受奧古斯都之獎贊與珍藏，大著於世，詩人之窮通有命，卽此可知。其詩運意行文均不及味吉爾之動人，然其觀察人世，一本伊匹鳩魯之哲學而出，以淵淵若金石之聲韻。此固與我儕習史者無涉。蓋我儕目的，不在研究原子之原理，或死人之命運，卽闢除迷信，論述人類在宇宙中之地位，與我等亦復無關。然第五卷中，推論世界之由來，創世之科

學的觀察，以至生物人類文化之起始，莫不研究入微，獨具見地。氏之立論，不效猶太人與希臘人之推尊皇古，以爲上古必爲黃金時代，伊甸花園中之諸神，皆係潔淨聖明，不知世間一切罪惡者。氏力主生物之進化，由野蠻而進於文明。植物最早，禽獸次之。然後有原始人民，而其生活仍極野蠻。氏謂（今之社會學家亦持此說）文化之起原，與社會之成因，實爲用火而火之發明，必由雷電之焚燒樹木，或因暴風之摩擦枯枝，並非受神祇之驅使。其後金屬之用既明，於是人類控制自然之力益增。再後居有定處，於是國家政事日興，文藝科學漸備矣。即宗教之由來，亦有天然之關係，蓋宗教思想，雖出於幻夢與恐懼，人類之有神祇實其一己之想象所構成，而顯明之真理反因之而隱晦。此種論人類進化之見解，固非狹義之歷史。但一經氏爲之解說，即覺切於史家之用。故在此章之末，節錄其言數則，俾知氏能盡脫神話舊聞之藩籬，揭示上古之真相，而大開近人研究之門也。

節錄琉克理細阿之言頗非易事，誠以其文章之構造，錯雜牽連，偶擇一段，不足以明其意義。但下列一段述冶金之各種方法，讀之可見其文字縝密之一斑焉。

……銅金鐵以及銀之重量與鉛之有用之發現，每在森林遭遇大火焚燬，其熱氣迷漫大山之時。至森林之被火，來因甚夥；或因空中雷電突然相觸而燃燒；或因森林戰爭放火以驚敵衆；或因受其地財富之誘惑，芟除蔓草，使鄰近村莊成一畜牧之地；或因欲殺害野獸，而得肉食以自富。蓋用陷阱與火爲佃獵之工具，其事在於以羅網護衛森林，及獵犬恐嚇走獸之前也。無論其原因何如，要之火燄衝天，盡掃羣木，去其本根，爆聲不絕，土地既受火熱之威逼，金銀鎔解成流，銅鉛亦然，乃併合而流，自沸騰之礦脈洩出，緩緩流去，停蓄於地形卑下之處。事後爲人類所見，視之已堅，且在地上照耀發光，卽拾取之，具光滑明亮之美，令人愛玩不已，并見其形狀，大體具向之溝渠之形焉。於是人類日益熟知此等金屬可以熱力鎔解，并可鑄成任何形狀，而又可錘鍊或鑄成尖銳之物，備極鋒利，因得製成戰具，隨意之所欲而爲之，并能砍伐森林，斬取木材，刨平木樑而鑽孔焉。而且非特對強韌之銅爲然，卽於金銀亦往往以同樣方法施之，然終不能有所成就。蓋其力量稍減，又不能如其他物質之堅強也。於是銅之價值愈增，而金以其邊口之鈍而無用也，遂見鄙棄。但今日

銅爲世人所鄙棄，而金則貴矣。時代有變遷，而百物之命運亦隨以俱變，向之有價值者，一變而不足貴。他物代興，脫去其卑賤之地位，漸漸爲世人所尊重，一旦聲價增高，人人皆奉爲珍品矣。

繼論戰爭之技術，并略述社會發達之各時期。自畜牧，而農業，而都會。最後乃爲文化之窮奢極慾。

如是逐漸進展，萬物陸續發現，而理性爲之提升於光明之涯岸。

不幸琉克理細阿所謂光明之涯岸者，吾人莫知其路徑。故當其論宗教源流之時，於記述歷史中插入鋒利之言語，極有理由。案其言可與各種文學中理性對於神祕所提出之抗議，可以比觀焉。

吁！不幸之人類乎！當以此等事歸之神祇，而於盛怒之下與相連絡！彼輩自受之痛苦大矣！我儕之苦楚深矣！居人之子孫亦將永遠流涕矣！若夫包頭掩面，向石致敬，聚向祭壇，或伸出手掌，長跪神像之前，或以走獸之流血，灑諸祭壇，或立誓樹盟，皆不足以稱虔誠也。

真正之虔誠，唯有以鎮靜之心，默體萬物耳。

然琉克理細阿之心並不「鎮靜」。而此種幽暗之力量亦並非鎮靜而已。其主力實爲抗議，卽對於信仰意志之抗議。此信仰之意志乃科學之大障礙也。又何怪當時人皆趨避此種謹嚴之惟理主義，而樂附味吉爾懇切有趣之神話故事乎！

第十九章 羅馬紀年史家與初年諸史家

拉丁舊聞深具希臘色采，上章曾一再言之。然羅馬人之珍愛本地史料，實有出人意料者。西塞祿謂，羅馬貴族喜借詩歌以褒揚其身世。蓋羅馬之祭祀祖先，與此種喜求嘉獎之必理，實羅馬史學之母也。此類史料一以歌功頌德爲務，每不可信。然當時之作，大都如是。西塞祿之言曰：

高貴縉紳之家，每喜保留神像，得勝紀念品，以及傳記等物。或因人家作古，用以點綴喪禮。或以表揚祖先，證其門第高貴。然歷史貴真；此等文字意在頌揚，史事真相因以見損。蓋其中所載事蹟，每多鑿空。例如假託之勝利，冒認之執政官，以及僞造之貴戚友親等，姓氏相同者即貴賤混淆，朱紫莫辨。是以如予者亦可妄稱爲貴族杜留斯（*Marius Tulius*）後，並於國王被逐後十年，嘗與蘇爾匹修斯（*Servius Sulpicius*）同任執政官也。

羅馬史家之治初年歷史者，莫不視此類貴族家譜（上及原始之傳說，後賴奴役之記

傳)爲重要之材料。此等史家(如西塞祿)固明知此種材料之不足貴，然終不知應用考訂之方法以辨其真僞也。

羅馬史學經過此種荒唐之記載，乃自詩歌而進於散文，洵科學進步之一大樞機也。羅馬散文文學之發達，一若他地，甚爲遲緩，而其感受希臘之影響自較詩歌爲大。在西塞祿以前，拉丁散文不足與拉丁語相抗衡。西塞祿及其他各史家之文(即塔西佗亦然)每多提及演說家者，其故即在於此。且拉丁散文文學興盛之時爲期極短。帝國第一世紀之後，即漸衰廢。半由貴族時代之儀式，不能適合事業之實際。亦半由於各省人民自有種種不同之方言。是以羅馬人之著史並無自己獨創之文字，所賴以發表其思想者，猶之一件強借得來之藝術品，無論如何，總不能合其背景。其模型雖屬雅典，而羅馬史之結構，什九簡單粗陋，作編年史之形式云。

羅馬紀年之史，始於祭司之紀錄。蓋如以上節錄西塞祿之文所言，大祭司將每年之事，登記典籍而保存之。因「大衆皆得以自由參考」故此項記載，極關重要。其體裁爲羅馬初

年史家所摹倣，其文不事修飾，僅爲「時候人物地方事蹟之簡單紀年史。」西塞祿以爲羅馬史學大都爲此類紀年史式之著作。揆諸事實，氏以前之羅馬史學確祇在此方面發展也。若一考當時各家之著作，與夫後來李維塔西佗等所用之方法，觀其影響流化之迹，歷歷可溯。當知西塞祿所言爲不誣矣。

以上節錄西塞祿氏論大紀年史之文，雖不甚重要，確爲不刊之論。能與媲美者，在現存之拉丁文學中，祇有下列一段。此乃第四世紀末年文法家Grammaticus 塞維阿 (Servius) 所作。氏嘗爲味吉爾作詳註，此段述祭司紀年史曰：

紀年史之製成，每歲由大祭司預備一白牌 (white tablet)，於一定日期，在執政官及其他行政官名氏之下，記錄各種要事。無論國內新聞，國外戰功，以及海上陸地之事業，凡認爲有紀念之價值者，莫不列入。古人勤懇萬分，傳述一年大事，成書至八十卷之多。名之曰大紀年史 (Annales Maximi)，從其作者大祭司 (Pontifex Maximi) 而名也……

是以吾儕所論當從祭司公署始。祭司公署者，祭司長之公署也，所謂祭司長者，繼昔日君王而行宗教上之職務，掌管曆書，以及案卷，換言之，時間之計量，與紀載，均由其掌管也。是以白木牌者，不過其所管諸記載之一種耳。除專論神學之二種著作外（*Libri pontificum* 與 *commentarii pontificum*），又有節期曆（*Fasti Calendars*），上載有官員名氏，及曆書事項。至於紀年史，則爲公衆而作，與其餘各書不同。其來歷之久遠，殊難臆斷。西塞祿氏以爲此種記載，由來已久，實始於羅馬成立之初；惟因祭司公署屢遭劫火，後之考古者，遂無從考知其真確之源委耳。然依大勢言之，羅馬自農村而進爲拉底烏姆之首都，歷時頗久。當此長時期中，似未嘗有以上所述之一種祭司紀年記載時事也。記載時事之史，或始於征服地中海一帶之時。但無論其來源之早晚，羅馬經高盧人（*Galli*）劫掠之後，凡祭司所存典籍，盡被燬滅。李維云：『祭司記事之書，以及其他公私案卷，經此一炬，大都散亡。』蓋祭司公署中堆積之乾木，高盧人可隨手藉以取煖，而儲藏之木牌，適爲絕好之燃料也。是以古時祭司縱有絕好之史料，亦已盡付一炬，後世羅馬人不能受其益矣。但當共和極盛時代，其法漸變。祭司

每懸木牌於牆上，曉示萬民。此風約至紀元前百二十年始漸息。蓋當時私人著史者漸多。民間史籍興，而此種官家之記載遂成爲贅物矣。於是斯基福拉 (P. Mucius Scaevola) 匯刻其尙存者，合訂八十卷爲一冊。就大體言，此種官家歷史當然不免有普通之流弊。惟在此共和時代，諸對峙之貴族每能互相考訂其乖誤，爲可取耳。而因當時無純正之史著，此種紀年體，遂成爲拉丁史籍之正宗。至於史裁，無論其是否原於此種官家紀年史，姑置不論，要之羅馬史學大都沿用紀年史則殆可斷言。卽塔西佗之紀年 (Annales)，雖不欲以紀年體自居，亦終帶有紀年之色采。其實在羅馬人之心目中，所謂紀年卽係歷史。而歷史一字，祇用以代表記述時事之文。

是以官家紀年史，在羅馬初年之史學上極關重要。其餘祭司掌管之書，最緊要者，似須推節期表 (Fasti)。此等史籍，初爲曆本上之日期表，中列吉日與凶日 (dies fasti and dies nefasti)。其後雖屢經小變，然沿爲製曆之根本，相傳爲用，至愷撒改訂曆法時 (Julian reform) 而未已，以至於基督教紀元之時。是以節期表亦不期然而然用以指編年記事，記

載執政官名字之年表史 (fasti consulares) 並記載戰勝之年表 (fasti triumphales)。此種表誌，在奧古斯都一朝，曾製兩張。

捨大紀年史與祭司之節期表，外尚有世俗行政官年表，頗類亞述人之職官名號表 (eponym lists)。其中有書於麻布上者 (libri lintei) 藏於羅馬城中記憶女神 (Juno Minerva) 之廟中。李維屢道及行政官年表，殆即指此，或即以此名詞該括一切同樣之材料，即大紀年史亦在其內。蓋共和末年，此種彙編已多，而好古家亦早已從事於此也。

我儕試自此類史料，轉而研究史學史之著作，則最早之羅馬史家厥為用希臘文著作之匹克忒 (Q. Fabius Pictor)。氏約生於紀元前二五四年，家世頗負盛名。嘗參與力究利亞及高盧 (Ligurians and Gauls) 戰爭，充要職。其後與漢尼拔之戰，亦曾參與。其所著歷史 (Istoria) 述羅馬之沿革，上起伊尼阿斯之世，下訖當世之事，又能翻閱家乘以為參考，故材料甚為豐富。蓋祖先歷任要官，當有官家記載保存家中也。匹克忒之著作，非若其同時

之普勞圖斯 (Plautus) (喜劇家) 之爲庶民而作，乃爲貴族而作；故其著作中時有貴族簡記之跡可尋，其實羅馬史學自古初以至薩拉 (Sulla) 之時，常爲上級社會所專有也。讀史者祇有上級社會，而史書所致意者亦惟上級社會。因此於不知不覺之中，遂沿爲羅馬社會史之背景，直至今日博學運動興，始能稍稍改正之。匹克忒氏收集關於第二次迦太基戰爭之材料甚富。波里比阿雖嘗致非議而實利賴之。李維雖泛稱其爲最古史家之一，但又兩贊其爲唯一最古之史家 (the oldest historian)，又稱其記述時事確鑿可據，凡氏所記無有不真實者。其推重如此。但自李維以還，希臘史家雖仍引用其書，羅馬著作家則鮮聞其名矣。

然羅馬史學之真始祖須推伽圖 (M. Porcius Cato)，即羅馬人中具羅馬性質最深者也。生平反對希臘文化極力，而其心中實充滿希臘之思想。而且照西塞祿及尼頗士 (Nepos) 所言，晚年且習希臘文。氏約生於紀元前三四四年，生平喜在政治界中活動，極稱忙碌，嘗充貴官，而同時致力撰述，著作頗富。其拉丁散文書籍，實稱最早，其中除歷史外，尙有

農業戰爭演說各方面之文章。所著史源 (Origines) 七卷，民族觀念頗深，然無非復述希臘之原始神話。其書首序言極似其所譏之伊索格拉底一派之言論。雖明言反對希臘，然其徵引歷史以資垂訓，實亦踵希臘人之思想也。而且氏雖用紀年體，每喜參用演說辭，屢雜錯亂，莫此爲甚；全書幾成演說辭之彙編焉。

伽圖之作之謹慎透澈，拉丁著作家都公認之。西塞祿曾提及其研究墓誌，此亦足爲其學步希臘人之一證。但伽圖並不注意一般社會之情形，而專重政治。茲節錄格利烏斯 (Aulus Gellius) (紀元後第二世紀之好古家極善詞令) 之言如下：

彼曹 (羅馬人) 於日蝕月蝕原因之考索不甚努力，蓋雖以好學不倦之伽圖對此亦初無決斷，而未嘗加以探討也。史源第四卷中有言曰：「大祭司木牌上所述歷幾時而穀物昂貴，歷幾時而日光或月光由某種原因而被蒙蔽諸事，予雅不願爲之轉錄也。」

觀現存伽圖對於農業之論，可想見其所述穀價純襲大祭司之陳言。觀其以訓練實用人材與著史事業相牽連，吾人又每惜其不能實踐其不願作之事。然歷史者所以反映產生

此歷史之社會者也；至於史家除解釋時事以俾吾輩後人之參考外，其權衡事象之重輕並不重要。伽圖所與交遊之人，不復如昔日農業時代之注重農事。惟有政事與戰爭（與伽太基戰爭）能引起其注意。是以曩日祭司紀載中隈屑之事物，概置不論之列矣。

此點後來羅馬史家與伽圖相同，但其抵抗希臘文化之侵入不若伽圖之力。當時修辭學勢力日盛，因之讀其書者即日減。直至西塞祿時，幾乎無人過問矣。而西塞祿獨亟稱其美，足見此羅馬古史家固自有其價值也。

試觀伽圖之古物考

(*Antiquities*)

不亦美好如花，長於閎辯者乎？然世之人不

知鑑賞也。此與腓利斯圖斯

(*Philistus the Syracusan*)

及修昔的底斯之不能見

賞於人，同堪慨嘆者也。提奧蓬勃斯嘗以名雋卓絕之文，勝簡約有力之演說，狄摩西尼亦

嘗掩利西亞斯

(*Lysias*)

之名，伽圖亦然，其聲名爲現代華美之閎辯術所湮沒焉。然

吾人之欣賞與觀察，每多不得其當。蓋吾人之欽慕希臘人也，以其年代高古，而具有雅典高潔之風耳，而不知伽圖文中，亦具同樣之性質。世人多謂此係利西亞斯與赫柏利提斯

(Hyperides) 之特質，吾知之，吾亦欽慕之，然何以獨薄於伽圖耶？世人多喜雅典雄辯之文體；苟其所欽慕者，不僅止於抄錄枯骨，與吸收其動物精神，則其所抉擇者何嘗不當。然而世人所稱頌者，乃指一種和善可愛之性質也。然則何以左袒利西亞斯與赫拍利提斯，而將伽圖完全置之不問耶？其文固太古樸，又每失之嚴厲而粗俗。但要知當時文風固如此，欲革新而有所不能。若改良數目，調諧音韻，其文章即較流利矣。……然余亦深知其文不雅馴，吾人須取較爲完整者以爲模範。蓋伽圖實爲極古之著作家，古人中所著書可以耐人尋味者，推此爲最古。而就大體言之，古人於各種藝術，皆較演說爲勝焉。

然捨文體謹嚴外，西塞祿時人之蔑視伽圖之史，又有他種原因焉。羅馬貴族往往擇歷史著作之足以反映其家族光榮者而獎勵之，而伽圖之史源實不足以語此。此書專事攻擊上流之階級，其形容羅馬軍隊之勳業，每故意略去首領之名，而同時反逞其惡謔，將一非常勇猛之戰象大書特書以示後世。

此外史家記述羅馬史以至於共和末造者甚多，此間不能詳述。舉其著者，有斯基福拉

(P. Muonium Soc. vola) 紀元前一二三年任大祭司職而結束昔時之大紀年史而刊行之。法學家安替帕忒 (L. Coelius Antipater) 首先打破舊時紀年史體例。又有思慮精審之學者如阿塞利奧 (Sempronius Asellio) 亦如波里比阿然，專事推求事物之原因。卡特利加留斯 (Q. Clauus Quadrigrarius) 與較通俗而不善批評之安提阿斯 (Valius Antias) 蘇拉 (Sulla) 執政時代之史家西森那 (L. Cornelius Sisenna) 又有馬色 (C. Licinius Macer) 著紀年 (Annales) 一書，意在爭辯而不在確實。此輩史家雖常為後世拉丁史家 (李維尤甚) 所引用，惜其著述散佚殆盡，欲加解釋，非詳細研究不為功。茲不贅述，但西塞祿以文學目光觀察歷史，嘗力稱安替帕忒。安替帕忒著述之時，約在第二世紀之末。據西塞祿言，第二世紀以前之史家不過紀年史之製造家 (annalium confectores) 彼以為真正歷史安替帕忒實創始之，以其首先以美文華藻 (exornator rerum) 點綴故事，而一去昔日平鋪直敘之習也。

安替帕忒 (L. Coelius Antipater) 係一優秀之法學家與演說教師。一超脫世俗，溫

文儒雅之士也。因其脫離世俗，故捨棄實用主義（*pragmatic principle*），而力求修昔的底斯所反對，伊索格拉底所提倡之「悅耳主義」。然氏缺少希臘人之中和與醇美。放任韻律以趨於極端。非特旁引演詞，抑且以奇話趣談插入紀事以娛讀者，使不感委頓之苦。例如形容斯基比奧之遠征非洲，不直寫其實情，而云天上飛禽，因震於兵士呼喊之聲，紛紛下墜。其紀述戰事，亦如修昔的底斯，僅記一役。不述羅馬全史，而單以第二次迦太基戰爭為題目。其序中自謂取材於可靠之作者，蓋即指匹克忒與伽圖而言，波里比阿則毫無關係也。此七卷之史，在西塞祿少壯之時，通用為考訂之課本，凡史學衰替而修辭學風行之地，安替帕忒之作每隨之以不脛而走，修昔的底斯之門人薩拉斯特（*Sallust*），今人所尊為羅馬最早之大史家者，而哈德良（*Hadrian*）猶稱其不如安替帕忒云。

第二十章 發祿愷撒與薩拉斯特

羅馬史家未有偉大之成就。上章述共和末年諸史家時，謂其不知注意於過去。然考其所以無偉大之成就者，並非盡由於此。當時從事古代學問者，不僅史家而已，詩人、史家而外，尚有其他從事研究之學者，或解釋徵兆；或解釋古詩；或研究法學史、哲學，或文字學；或著述尋常事物之通論。此項博學運動，實大有補於羅馬之史學。起自伽圖，經過發祿（Varro），而至老普利尼（The Elder Pliny）。此類書籍，半屬手抄，半成巨帙，保留豐富之資料，以供西塞祿時及後世學術界之用，並能適應好奇者之需求。惜乎缺乏考訂之要素，即缺少適當之工具是也。是以此輩學者之成就，大都在史家之下。當時測驗羅馬考古家之成敗，猶之十九世紀時測驗美國資本家之成敗，一以出貨之多寡為標準。例如發祿之著述，約得六七百卷，篇幅如此之多，又何暇詳察其所從取材之泉源耶？普利尼之巨著自然史（Natural History），集此淵博史學之大成；然亦有輕信之弊，而無鑑別之力，虛言實事，彙於一書。此非特由於歷

史訓練之缺乏，亦因其他有關人類進化之科學如文字學、博言學、社會學、人類學、比較宗教等科學尚未出世之故也。然此等史學類書無論其中事蹟之真確與否，要爲羅馬人所傳誦，蓋讀者之鑑別力，較著者尤爲淺薄，初不知其中之虛言多而實事少者也。

如發祿之著作能如西塞祿著作之傳之於今，則我儕對於當時之情勢，當更明瞭。但如奧古斯丁所言，無論當時人愛文字之美而不求事實之真，或事實本身已無意義，可置弗論；要之發祿數百卷之著述，散失殆盡。發祿生於紀元前一一六年，較西塞祿長十歲，享壽頗長。惟一生奔走於政治界中而非隱居求道之士。而據其諷刺雜著觀之，其性情常頗怪僻。然此處所應注意者，惟羅馬古物考（*Roman Antiquities*）一書。此書刊印於紀元前四〇七年，其中二十五卷講人事，十六卷講神怪。而以各事分列人地時物諸門。但各門並不依歷史程序相連貫，不過彙奇事於一書而已。最奇者，講人事之一部分竟遭散佚，而講宗教之一部分（*The Antiquitates Rerum Divinarum*）因基督教神學嘗用以攻擊異教之故，竟能流傳迄今。奧古斯丁之上帝之城（*City of God*）即援引發祿述羅馬古時禮儀以譏刺異教。

近代博學運動雖改正發祿，而自發祿書中得來之利益遠較教會神父所得者爲多，蓋發祿對於琉克理細阿之反面批評，能予教會神父輩以反攻之資料，並能恢復味吉爾史詩所極力提倡之注重羅馬舊德 (Prisca)也。

但發祿之書無論其如何得體，吾輩從西塞祿對彼所持之態度觀之，可以窺見當時情形之頗似今日，卽文士厭讀學者之書是也。西塞祿不喜讀發祿書，生平未嘗引發祿之言，藏書中亦未嘗有其書。西塞祿友人阿的古斯 (Atticus)（出版家與著作家）有其書，嘗勸西塞祿用之，然西塞祿終不喜也。當西塞祿與發祿同結好於愷撒，復從事於學術之時，兩人感情仍甚平泛。雖互以著作相獻贈，而文士學者仍有格格不相容之勢焉。

我儕如一讀當時西塞祿所著布魯圖斯 (Brutus)一書，卽更明瞭。此書專記歷代雄辯之才，在西塞祿著述中爲最類歷史之作，故此書本身在史學史上亦極關重要也。此書論列希臘羅馬演說家約二百人，皆設爲問答體。以布魯圖斯阿的古斯與西塞祿 (Brutus)，

Atticus and Cicero) 三人在寂靜草場中柏拉圖像下之會話出之。但會話起始所述一

事，最堪注意。阿的古斯曾撰一簡短之世界通史，今儘吾儕所能收輯者而觀之，此實一拙劣之作。此書爲紀年體，如其前人尼波斯（Cornelius Nepos）之書，根據阿波羅多魯斯（Apollodorus）之雅典紀年史，是以與攸栖比阿斯（Eusebius）及後來基督教寺院之紀年史，蓋同出一揆者也。但其書於羅馬古代史置之不論，而以全世界爲單位。其書之所以能悅人，或卽因其內容之簡單與其眼界之寬廣。大凡研究學問，最易引起自尊之心者，莫過於提出科學上或哲學上偉大而疑難之問題，而同時解釋明白，不感困難。西塞祿力贊此書爲富有抒情之雅趣，能恢復頹廢之精神，使當時黑暗時期之生活一變而富有生趣，將過去之黑暗使之復大明於世界，而一切史上困惑之境亦因之得有確切之指導焉。要之阿的古斯史綱之於西塞祿，猶韋爾思史綱之於近世讀者，導之以登達利安（Darion）之峯，自以爲已攜有探險之地圖，不致驚奇而駭怪，此事之重要並不在阿的古斯之普通史，而在西塞祿之需用其書，此則吾人所宜注意者也。

吾人談及此通史，卽回想前述希臘末造諸史家之著作；或且預知當時羅馬諸史家將

以厄福拉斯與提奧蓬勃斯所創之世界史計劃，引入拉丁。當時有特羅古斯 (Pompilius

Trogus) 者，與李維同時，而年齒較幼，撰近東歷史四十四卷。起自尼奴斯 (Ninus) 而包括

馬其頓帝國 (Macedonian Empire)，書名腓力紀 (Historiae Philippicae)，以馬其頓之

腓力 (Philip of Macedon) 爲全書之主，蓋顯然本希臘之目光而立論者也。其史提及羅

馬之處極少，而且大都就其敵人所見者記之。此種歷史本不能與李維相抗衡。幸有須斯的

奴斯 (M. Junianus Justinus) 者爲作綱目一書，遂得傳之中古時代，爲當時研究異教世

界之歷史者所宗。奧古斯丁之門徒奧羅修斯 (Orosius) 之史，述耶穌紀元前之種種災難，

卽大都取材於此也。

考究此類書籍，似與羅馬史學離題太遠。但在討論羅馬第一大史家薩拉斯特 (Sall-

ust) 之前，不可不稍論當時各要人（非學者）之著作。

蓋羅馬當共和末造，政爭甚烈。能文之政治家率爲文以自表。其不能文者，亦必倩人代

筆。蘇拉 (Sulla 138—78 B. C.) 解逃克推多職告退之後，常著自傳；其內容極似東方

人之半寓言體紀事而無羅馬人端嚴之概蓋其書述神怪之事多端適與其在職時所行政事相呼應，欲以表明女神替赫 (Tyche) 時時呵護於其間。然此種荒誕無稽之言，卽波盧塔克亦竟受其欺騙。又有魯古魯斯 (Lucullus 114—57 B. C.) 者亦英年著書，記述與馬留斯 (Marius) 戰爭之歷史。但藉詩文以自辯之風，至共和末年而極盛。當時朋貝 (Pompey) 與愷撒 (Caesar) 兩相對峙，遂各借歷史以辯護其行爲。朋貝並不自己聲辯，但設立『文學機關』 (Literary staff) 借崇拜英雄之名以影射其故事。此種工作最爲奴隸或希臘人所優爲。提奧芬尼斯 (Theophanes of Mytilene) 形容第三次密斯立對提戰爭 (Mithridatic War)，以爲複演亞歷山大之征服亞洲，其重述英雄神話，竟直至與阿馬森 (Amazons) 之衝突爲止。

吾人若捨此等無意識之著作而讀愷撒評傳 (Commentaries)，始知此等戰事簡記之成就爲不可及。大凡一種書籍，無論如何完美，終難久經學校之試用，而不稍減其價值。以愷撒之書供青年研讀拉丁散文之用，能使欣賞其特色，恐非易事。然苟一旦脫離學校之後，

再翻閱之，卽不禁驚嘆矣。蓋愷撒著書本意，原爲對羅馬人表白其自身，而於戎馬倥傯之際，口授之。然通篇記述，似出於一冷淡旁觀之人，無一字明明自讚，非特詳述戰爭，亦且旁及人民之風氣習尚，要爲一獨立客觀之記載，卽修昔的底斯亦當贊同者也。然此特其外形而已，粗視之無偏無黨，迨讀畢思之，始知別有用意。先自隱晦其意，不使流露，終則真意自明，倍覺顯豁，令讀者得之言外，洵良史才也。

紀元前四十四年，愷撒被弑。其後十餘年間，有薩拉斯特（*Gaius Sallustius Crispus*）者，退居於幾利那爾山（*Quirinal*）中之華廈，此卽羅馬最早之大史家也。彼本爲愷撒黨人，家擁鉅資，或卽因其在愷撒得勝後，曾任紐密提阿（*Nunidia*）省省長之故，但當三頭執政帝國成立之際，國內黨爭甚烈，氏卽引退不問世事，專事記述前期之政事。

以務實之羅馬人觀之，此種舉動必須有所聲明。薩拉斯特現存兩書，開卷卽有此種聲明之文字。其中述明其主旨所在，期讀者知所批評。茲特節錄數段如下。卡的林之陰謀

（*Conspiracy of Catiline*） 中第三第四章有曰：

爲國服務，誠美舉也。雄辯之才，亦不可忽視。人之顯達，可圖之於戰時，亦可圖之於太平之世。是以或以本人之功績而揚名，或以記述他人之功績而得譽。創立功業者之光榮，與記述功業者之光榮，自不可併爲一談。惟以吾個人而言，予以爲歷史記事，實世間最不易爲之一事，蓋文字既須與記述之事相當；而一有貶責，人每視爲出諸惡意與嫉忌；褒揚善舉，又每視爲臆造。必人人認爲可能之事，人始信之。此著史之大難也。

予年壯之時，亦與他人同，喜與聞公事。然與聞公事，卽過種種不愜意之事。謙讓恬靜之功德不聞，而鹵莽腐敗貪慾之風則日熾。予素恨惡習，嘗輕視之。然予年少懦弱，處此萬惡之中，因滿懷奢望而不能自拔。是以予雖反對同人之惡習，然希圖名位，與夫患得患失之心，則自覺常常縈繞心頭，固未能稍異於人也。

最後經歷許多困厄之後，予心始定，決意告退公事以度餘年。然猶不忍蹉跎時日，又不喜耕獵等事。乃繼續昔日因奢望而中輟之舊作。矢志撰述，作散篇文章，述羅馬人之歷史，擇其應記者而記之。予之心境對此頗覺自在，誠以予既無所望於政黨，亦無所畏於政

黨也。

薩拉斯特在所著裘哥他戰爭 (The Jugurthine War) 一書中，自護且更甚。

理智工作之中，歷史記事佔一重要而有用之位置，其功德常受世人之稱讚，予既從事於著史，故擬置之不提，以免貽自高聲價之譏。但世人見予擺脫公事，予知其必有以怠惰之名加諸我偉大而有用之工作者。總之凡喜取悅羣衆，而阿衆取寵者，皆將以此謗我也。

在以上所引兩段文章中，其辯護之詞帶有當時羅馬政治之特徵。其活動之另一方面亦可謂即其歷史要旨之所在。蓋氏所敘述者，正羅馬共和末年政界之腐敗與汙穢情形；而氏則脫離此種腐敗之政界，退與文人學士相週旋，以研究學問自娛者也。觀其以卡的林之陰謀為題，描寫羅馬理想之墮落，及其社會政治制度之失敗，即可見其主見之一斑。他書述對裘哥他之戰爭，每斥羅馬諸元老之貪利。如吾人讀其書時，因紐密提阿戰爭瑣屑（雖時有巧想）之記事，而忘卻內政之線索，則其故事之頂點，不在裘哥他之生命，而在一段收束

羅馬君主與其黨人在羅馬卑劣之動作，當君王棄城而走時據云：「回首默視多時而嘆曰：『果有購此城者，此城立即出售矣。』」論列此類人物與事情，無怪薩拉斯特之難於下筆矣。薩拉斯特又不能以史家眼光認清歷史之配景，故益感困難。薩拉斯特竭欲保留『勇士所羨慕之奇績』，故自黑暗配景中，用比較方法表出伽圖之愛國心，或美退魯斯（Metellus）之將才。然氏又太類史家，不忍犧牲記事而效節記家之專記奇事。因其有力求無偏之心，故不能從事於極具精采之短篇文字。然其配景亦終未能澈底清楚也。至少在此二書中，迄未能用較為廣大之主題。卽日就衰頹之寡頭政治，猶欲借日就衰頹之憲法以爲治，而平民政治家又尙未得有愷撒爲領袖時之羅馬政府是也。

然薩拉斯特之書既有缺憾，而世人多尊重之，則又何耶？非僅羅馬強有力之批評家如塔西佗者稱頌之，卽近代批評家亦公認薩拉斯特實超出以前諸史家之上，而與李維塔西佗並稱羅馬三大良史。此殆因氏能將其先師修昔的底斯與波里比阿之標準引入羅馬，排除時俗通行之修辭學，專事記述真事之故。而且非特內容如此，卽行文亦一洗綺麗誇飾之

風，書法謹嚴，文氣厚重。氏亦如修昔的底斯然，修字潤句不遺餘力，其援引他人之詞，縱有原文可稽，亦無不重加潤色，抒以己文，以求前後之相稱。惟演說家西塞祿曾將其一己演詞重加修飾，省卻薩拉斯特修改功夫不少焉。

善寫人物爲薩拉斯特優點之一。書中人物每能以真正不偏之心形容之，而大都酷肖。但各人性情，似各有一定之程式，其氣質與能力，往往不能揉合爲一，以驚動讀者，不免令人生古文陳套之感。然古文學者每原諒之。蓋薩拉斯特之藝術之優美，非粗觀其題材所能賞識，須細加研究方能領略也。

然薩拉斯特之爲史家，終有兩大缺點。第一，不注意於年代學與地理學。校刊其書者，已指出其對此二者之疏略。其記時字句非常模糊，甚或誤用。其述非洲地理，幾乎全出臆造。距海岸四十英里之城市，竟置之於海濱。此爲波里比阿所不爲，即修昔的底斯亦決不至如此。修昔的底斯計算時間容有模糊之弊，然苟有可稽者，每能竭力考正，決不如此輕忽也。

薩拉斯特之第二缺點，由於處境之順利，家資巨富，遺世獨居，生活奢華，雇用學者，而委

以研究之工作。科學方法中最重要之求真一事，彼未能自負其責也。不特此也，其觀察世界也，實身居養尊處優之地，而旁觀之。其序文中所述其一己之哲學爲克己。然此乃俱樂部生活之克己。此種哲學足使吾人回想波羅紐斯（Polonius）未能緊握世間真實之問題，雖溫

和沈著，挾持自守，並能持允當之議論，然終未能通曉要旨也。

薩拉斯特尙有一書，述其生前之全部紀元。無論其完畢與否，要之現存者不過東鱗西爪而已。氏以注重大事爲著史之規律，是此書當亦與前書同，我儕所持之批評無庸更正。然其書所以能存留至今者，大半由於文體之美，描寫之工，並非因其從橫經緯有何特長也。

第二十一章 李維

薩拉斯特在史學界上之地位，有推崇之者，亦有非議之者。惟李維（Livy）則不然。其在史學界上之地位，至今不變。氏爲羅馬之愛國史家。羅馬自創立城市至於帝國成立，其間戰爭與政治，年久錯雜，極難整理。獨氏能包羅古今，條貫成史，良非易事。他人或撰羅馬史，然皆限於一短時期。獨氏能總括其全而成通史。單就其卷帙浩繁而論，已可驚人。全書統計不下百四十二卷，而且各卷幾皆可以自成一書。不若愷撒諸評傳分卷之單薄也。卽置書之大小而不論，氏之著史，其概念始終一貫。提綱挈領，讀之了然。是以其書能傳之於尼布爾與十九世紀批評家而不磨滅。是書主旨謂羅馬實受天之命，爲文明世界一統之中心。氏卽將此意推闡至於草昧初開之時，而綜合過去現在未來於一種配景中。驟視之，似作者僅藉歷史以頌揚當時羅馬之偉大。但氏述當時偉大情形，所以使讀者信仰羅馬；信仰羅馬，卽李維之信條，猶之吾人今日深信人類之進化，或極關心有組織之社會也。是以氏之愛國心，成

爲大一統之思想，甚至羅馬勢力衰敗之後，猶足以鼓舞人心。無論其著史之方法如何，要之李氏當列極少數史家之中，其著作能垂之不朽，非幸而獲傳者也。由此以觀，在前此諸家中，李氏之地位高矣。

李維 (Titus Livius, 59 B. C.—17. A. D.) 生於帕度亞 (Padua)，但居羅馬之時日爲多。其從事著述頗受奧古斯都之優遇。奧古斯都頗重改良風化，故氏之著史，極注意於古代德行，以及形容豪勇愛國犧牲之往事，期有以改良國民之德性。氏之於此，態度極其誠懇，足見其秉性之醇厚，因之頗具獨立之精神，故雖身在朝廷而非阿意取寵之佞臣也。氏不效賀拉西 (Horace) 與味吉爾之所爲，將奧古斯都列於神祇之中；不過稍稍提及，所謂以之「標一日證一事」而已。然同時竟敢稱讚布魯圖斯與卡修斯 (Cassius)。氏本生長外郡，故無門戶相訐之習。赴羅馬時，適值共和末年之黨爭已止而內亂繁興之時。炫惑薩拉斯特眼光之腐敗陰謀時期顯已終了。故氏堅守其共和主義，而以帝國初年之大統領制 (principate) 爲足以復紹羅馬。昔日所以成其偉大之共和。然氏之品性眼界，吾人雖能從其著作及關於

其生平之他人著作中窺見一二，終嫌資料太少，猶之古代之希羅多德，吾人所得見者爲史書而非史家也。泰奴 (Taine) 嘗云：『攸栖比阿斯書中曾記一關於李維之時日，色內卡 (Seneca) 與昆的連 (Quintilian) 書中散見李維數事，李維自著書中偶有兩字自道其生平，我儕於李維一生所知者，蓋盡於此。此羅馬史家其本身固無歷史傳於後世也。』此據我儕所有者觀之，大概氏之爲人頗得人心，而謙恭有禮，而觀其書，更可想見其遊歷少而讀書多，其文體亦顯示其曾受修辭之練訓。換言之，李維者好學深思之士也。此外吾人別無所知矣。

至於其所著歷史，吾人可節錄其羅馬城建設以來史記 (Ab Urbe Condita) 序文之言，以見其著書之宗旨與概念之若何。

予嘗從事於著史，欲爲羅馬人民作一自古至今之全史。此書能否償吾之所願，我固不知；卽知之亦不敢言。蓋自古以來，從事於此者甚多，而人人自以爲其記事材料必較前人爲可據，其文詞亦遠較前人爲美麗也。

但無論如何，我生平極喜研究世界最初各國之紀年史。即使我個人之名，爲諸大家所掩，予亦將引彼輩之聲名偉大以自慰，而甘心焉。

且此書主題廣大，工作繁重。前後爲時共計七百餘年；始甚卑小，漸次發達，終臻十分偉大。予並知讀我書者，對於上古及中古諸事蹟，大都無甚趣味；其最愛讀者爲現代泱泱大國因內部凋殘而致衰弱之一段。予並望近代一切之罪惡，不至刺入吾目；蓋史家記當世之事，縱能不失其真，亦每感不耐煩之苦；予自審至少當翻閱古籍時能脫離一切焦慮也。

關於羅馬城之建設，或正當建設中之一切傳說，以之裝飾詩人作品較爲適宜；若用諸史家確實之記載，則竊期期以爲不可；予亦不欲考其爲真爲僞也。造作傳說，惟古人優爲之；蓋以爲人神錯雜，可使國家之起源分外尊嚴也。世界上民族起源果有屬於神聖者，則吾人之羅馬實爲首選。觀其認戰神（Mars）爲父，可想見其聲威之浩大，此則世界各屬國所公認者也。

但無論世人對於此類傳說之意見爲何，予總不以為重要。予盼望讀者之加意者，在乎社會上之生活與風化；以及因國內之策略及對外之作戰而使領土拓展之人物與品格。然後再注意道德之日下，國民性之日落，觀其初衰之漸，其繼也日非一日，最後乃陷於土崩瓦解，終止於病入膏肓，無可救藥之日。

是以研究過去，可得無窮之利益。蓋在歷史真理光明之下，各種先例具在也。從各種先例之中，可選擇其足爲自身與祖國之規範而摹仿之，擇發軔不吉結果不祥者而避免之。然我之所見苟不因愛吾之工作而有所偏，則共和國之勢力從未有較大於羅馬者，道德未有較純潔者，模範未有較爲豐富者；亦從未有何國家染受貪慾奢華如其晚者，清貧節儉之風如是始終尊崇，教人產業愈寡貪心愈少如是其明白者。後來因財富而起貪欲之心，因淫樂成風，遂令人生自戕戕物之意焉。

但此書開始著作之時，雖有必要之抨擊，亦雅不願聞。我儕總期開筆之初，吉祥如意。如吾人而能仿效詩人之風者，且將弁以神祇之祈禱，期其保佑此偉大之工作有圓滿成

功之日也。

古代史學家之出言從未有如此奪人心目者。有波里比阿之懇摯，而無其以先進自居之習氣；有薩拉斯特之注重道德，而無其求全責備之言論；同時並具希羅多德在故事中以古物而移人專意現代之一種魔力。觀其文筆之輕雋，幾引人入於詼詭詩歌之境，顯然一絕妙作手也。當史家能深知讀者之弱點而不再三煩言之，且能直敘過去，俾讀者有以自得於一心，則其著作之舒卷自如，幾可不卜而知矣。

李維所著之書名曰羅馬城建設以來史記。始以伊尼阿斯其事跡根據相傳之舊聞而約略記之。蓋作者對此與後來羅摩盧斯 (Romulus) 之故事顯不十分重視。甚至懷疑此創設羅馬之羅摩盧斯之父系為神，而欲以自然物理之說代之。實則其記事幾未嘗以原始舊聞為其入手之地。直至描寫羅馬與阿爾巴龍加 (Alba Longa) 交關，荷拉底 (Horatit) 兄弟與古拉底 (Caraitit) 兄弟相爭最烈之時，吾人始覺其神思之舒卷自如，不可名狀。至於羅馬起原問題始終未置可否，既不輕信，亦不懷疑。雖言之甚詳而無關宏旨。蓋氏嘗云無

論如何，『予以爲如此偉大之城之原始，與如此偉大之帝國（其威權捨神祇外無以過之）之成立，率由天命也。』

此實李維歷史中最滋吾人訾議之一點。其語意之十分誠篤，幾如中古時代之思想，以超自然之原質牽入人類之歷史中，視爲一重要之部分；而記述危機，神祇因神蹟而顯身等事，迷信尤甚。異兆奇聞觸處皆是；有時神祇雖或不露面，要必隱藏幕後。是以相形之下，希羅多德實可稱爲現代之史家，蓋希羅多德之記事，雖頗引卜詞，而對於神祇則每能使之袖手旁觀，未嘗參予人事。而李維則因奧古斯都之宗教改革，以誠篤爲愛國之心髓。其態度似含有斯多噶學說之意味，誠如拍蘭（Pelham）所言，天命『駕馭人類之一切計畫，掩蔽其性靈，惟意志則聽其自由焉。』但當著史之時，史家所見者多係神祕奇異之往跡，每不期然而與之同化。故氏曾有一警句，足以表其歷史思想之精深，實爲古代史學中所罕有，彼謂精究古代，便覺古代信仰影響及於其身，並漸與古時英雄，作同樣思想，同樣感覺。其言曰：『當予記述古物之時，予之心神不知不覺與古俱化。人所視爲世俗之事者，予卻不忍謂其無用而

不加收錄。』其自爲辯護，誠可謂至矣。神祇之預示將來，其在李維書中之運行，猶在書中所述英雄腦筋中之運。行就此點，論則超自然之原質之入，史似更屬當然矣。

羅馬史實爲連年戰爭史，而李維所最擅長者即在形容戰役與戰時之情景。氏本係文士而非軍人，故不曉戰術，不明地理，其記數亦往往不清。但健筆一枝，記述動作，最爲爽快。其議論之文每病晦滯，獨於記敘之文非常流暢，而流暢之中又饒有活潑之致。唯其喜引議論之文，每於輕快俊逸之記敘文中，插入連篇累牘之演說，此其失也。此在氏本人觀之，殆又視爲得意之筆矣，蓋其文體固受伊索格拉底（或者至少羅馬人最愛之修辭學）之影響甚深也。現存三十五卷之書中，約得演詞四百餘篇。而據大批評家昆的連之意見，其句法與內容均稱卓絕。此等演詞並非無味之談論，乃真實而且足表特性之演詞，唯大都冗長煩重耳。

李維以爲足使讀者厭倦者，不在演說而在連年之戰爭。故連紀十卷之後，彼乃苦勸讀者應視讀史爲愛國之舉動而耐心以繼續之。

歷史之中每有延長之戰事，戰爭中人方興高采烈，而述者或讀者已因不耐而遽生

厭倦之心，此其人爲何如耶？

氏之過慮實爲合理。古代戰爭之類仍，自上古以至中古，實大有利於其天才者也。其書傳至今日者雖祇一部分，然其餘諸卷之散失並不甚早，大概至第七世紀以後之黑暗時代，方始遺亡；而較後之文選中尙時有其散佚之文字。然現存者多遠古戰爭之長篇故事，而其他重要之部分反遭散佚。此中原因實難臆斷。惟作者愛述上古奇怪之事跡，或卽因此而得以留存至今歟？

但當吾人舍其藝術而論其考訂功夫與使用材料，則氏之弱點立見。氏生性善記述而不長於考訂；卽有所考訂，亦甚膚淺，徒因時俗趨重考訂，故勉強爲之耳。取材亦不知鑒別，惟擇最適其用者而取之。匹克忒與波里比阿雖時見援引，而卻未始終一致。無論何家之說，不問其可信與否，苟有事實可取，卽濫用之。吾人雖不能謂其杜撰故事以亂真，

(no non o vero e ben trovato) 然氏絕不作博言學或古學之研究，則殆可斷言也。實則當時之博學運動於此已啓發不少，而氏未嘗利用之。而察其著作，則發祿之書亦未之讀也。

然氏於可取之材料每能依據以成書，故不失爲一學有本源之學者。最顯著者，記述羅馬被高盧人焚燬一段完畢後，其語氣卽爲之一變。第六卷卽開始記述新紀元，卷首之語曰：
羅馬自建設城市以迄失陷，其間歷史……已於前五卷中言之。惜題材非常模糊。一則由於年代久遠，猶如距離太長，遠地之物，不易窺見；一則由於典籍（可靠記事惟此典籍）之缺少，而祭司傳記之作及公私案卷都已燬滅也。惟自更始之後，萬象俱新，光輝燦爛，則吾人記其政事軍事之歷史，當依其程序，更爲清楚，更爲確定也。

末後數言頗近文人口吻，而非史家所宜言。所取材料，苟諸家相同，氏則欣然自得；萬一諸說不同，氏遂莫衷一是，無考訂之原理以自決矣。茲可舉一例以明之。氏既謂讀者對其所述服爾與人（Volteriana）之事蹟將生厭倦，乃繼續言曰：

但讀者將與予同感一種困難。予考究當時各家之說，嘗有一疑問：服爾與人既屢遭挫敗，何由而得補充軍隊，源源不竭？此點諸家既皆略而未言，予亦祇得如常人然各從其推想而抒以己見矣。

此中應注意者，卽李維見諸家皆稱服爾與人軍隊聲勢之浩大，故對於此事，不復置疑；遂捨此而專務理論，期有以證明其事而取信於讀者。若現代史家處此，必先行李維所未行之手續，卽先事斷定各種材料相互間之關係是也。

氏既非博洽之史家，而亦無波里比阿所謂實際之經驗。歷史上人物地方之價值如何，氏未能加以賞識也。此不特有礙氏之地理知識而已，且足以縮小其對於歷史與羅馬之光焉。拍蘭有言曰：『波里比阿認羅馬之偉大，須用考訂精神研究之，科學方法解釋之。以爲羅馬之興起實爲世界史中一大事，不可以單獨論之，須置於文明世界大事之嬗變中論之。……而李維則以羅馬人之目光爲之立紀功之碑，專爲保存羅馬光榮，教導羅馬人民起見，將羅馬賴以偉大之美德，與其所以致敗之罪惡，一併揭示於世。』

是故李維之史極具愛國熱忱。羅馬之一舉一動，絕無錯誤。其興起由於昔日純潔之美德，而尤以虔誠爲最重。始創共和之人莫不勇毅果斷，堅信前程之偉大。幸而此種德行，隨處可以應用，以之解釋羅馬之興盛雖不充分；然傳之後世確有大裨益於講道德之流也。垂至

今日，古籍所稱道之德行，始難深映於青年之心。馬基雅弗利（Machiavelli）嘗謂李維能借過去之事蹟，教導當時之國人，洵古代唯一之著作家也。其言誠當矣。

第二十一章 塔西佗

自李維以至塔西佗，猶之自希羅多德以至修昔的底斯。塔西佗之著史亦係一藝術家，一老練之藝術家。其文體亦已屆成熟之時期，此非一人之成熟，乃全民族之成熟也。純樸之美至是無存。至於講述故事，點綴情節，使之興趣不斷，亦非氏之所長。氏之求勝，亦如修昔的底斯，在乎智能。但當時之所謂智能，與希臘伯里克理斯時代之所謂智能不同。且兩人除普通之標準外，其作品亦絕不相同。兩人似皆以歷史為最後之法庭。但修昔的底斯則為法官，而塔西佗則為辯護士。塔西佗雖為辯護時代之最成功者，然其為辯護士則一也。羅馬為其事主而人類自由則為其爭執之物。但當氏處理其案件時，此等理想，不若其所遇之危險為明顯，此等危險即實際之人物，非抽象者也。氏所攻擊者蓋暴君，而非暴政。所斥者不道德之人而非普通之不道德也。但氏雖能自圓其說，始終尊重法庭之威嚴，祇求事實保證之判決。是以修昔的底斯不過求真，而塔西佗則欲保存有補於世之真理。此二法相同至何種程

度，當視我儕對於真理及歷史實用價值之概念而定之。

吾人關於塔西佗 (Cornelius Tacitus) 一生所知極鮮。可考而知者，僅氏之自述，與其知友小普利尼 (Younger Pliny) 之信札七紙而已。照其受官職之年齡推算之，約生於紀元後五十四年。而其享年必經過第二世紀最初之二十年。其政治生涯之分期，在其所著史記 (Histories) 卷首曾隱約道及之，其言曰：『我始受官於惠斯葩細安 (Vespasian)，因泰塔斯 (Titus) 而上升，因杜密善 (Domitian) 而再升。』普通以爲此處所言者即皇帝惠斯葩細安 使爲理財官，皇帝泰塔斯 時爲保民官，皇帝杜密善 時爲審判官之事。娶阿格利哥拉 (Agricola) 之女爲妻，因嘗爲妻父作小傳。然關於家庭生活，未嘗提及。大概審判官職滿任之後，嘗離開羅馬 四年。但四年究在何處，無從稽考。或以其有論日耳曼 小書一冊，(其實此書直至六年後，即紀元後九十八年，方見於世，) 遂推想其曾赴德。或且謂此四年中，爲便於觀察一切起見，曾充任比利時 地方之省長。無論如何，要於紀元後九十三年返羅馬。而據其所著史記 觀之，自此至杜密善 執政之末年，始終居羅馬 城中。杜密善 卒後一年，氏任執政官，

始刊其短篇著作，阿格利哥拉傳（九十七年或九十八年）與日耳曼（九十八年）所著歷史實費多年之苦功，蓋當退避杜密善暴政時爲之，陸續刊印。巴西（Boisier）據普利尼之一信，推想史記一書或於紀元後一〇五年即見於世，並謂發行之後，全城震動，普利尼因亦蓄意撰史，期博不朽之譽。紀年中有句謂羅馬帝國現已經過埃及『拓展至紅海』云云。足證此書實爲後十年之作，（約紀元後百十五年）蓋此時皇帝圖拉真（Trajan）拓展國境適有如此其遠也。近代卡利亞（Caria）地方發現一碑，據其所述，足徵圖拉真在位之末年，氏實任亞洲都護之職。

塔西佗一身事略，大概如此。至於普利尼書札中所言者，大都述當時社會情形，與兩人之交誼，而少單零之事實。據普利尼云，當其在羅馬初爲律師時，塔西佗已以律師之名著於世。杜密善卒後，氏仍繼續爲律師，蓋我儕知氏與普利尼嘗合同處理一重要訴訟也。氏之辨才，普利尼嘗稱頌之。然其所以引人欽慕者，不在口才而在歷史。普利尼謂氏之歷史將垂不朽，吾人之名如能附入其書，實爲幸事。吾人即此可知氏之著作早爲同時人所稱賞，以爲可

以傳後。然此輩稱賞之人，似不願爲其作傳記以垂諸後世，但願其賴其一己之著作以垂名千古也。

氏之生平吾人言之冗矣。然吾人雖不能知其詳情，而氏之教育與見解，相與接觸之社會，與夫一切風化習俗政事之影響，則較爲明瞭。氏係一貴族，然非羅馬古時之貴族；蓋古時貴族早已消滅也。各行省及官吏之中有新起之縉紳焉，氏卽此縉紳之子弟也。此新起之縉紳，富而有禮，與法國舊制下之紳士相似，講究才智，注重文章，以健談爲矜貴者也。此種社會最適宜於造謠，而非研究歷史之所。其中多無根之浮談，塔西佗爲熱心世務之人，當然多所摭拾。此輩不談政治運動，而專事批評政界中之人品，盡力以誹謗之；或喜猜度政事之進行，自命爲盡得個中消息。幸而此類中人每同時皆抱有詭辨懷疑之態度，足以自相補救。但其懷疑態度並不屬於考問之一類，故不特不能進於科學，反足使感情過度傾向冷淡之一途。要之，此種社會斷不宜於科學的歷史之生長。是以塔西佗處身其中，抑鬱寡歡，其各種著作皆具悲憫之態焉。

塔氏雖受爵位於皇帝，其性格實屬於元老院之一派。其偏見甚深，毫不隱匿，吾人所致疑者，即氏之科學的求真觀念能否使彼之記事真實可信是也。然關於此點，捨氏本人著作外，吾人已無他種材料足為斷定之根據；故此問題將永無解決之一日。而研究氏之著作者幾乎皆集中於此一點。故吾人於此或其他連帶問題，如替彼留斯（Tiberius）是否為真實人物，日耳曼一書是否用以訓示羅馬人，或其他考訂之論，似可不贅。總之讀氏書者，常常遇有此類問題之發生，即此可知其全部著作之性質焉。

氏之偏見不特釀成其左袒之心，即其記述帝國時代名人命運之詳細，其故亦由於此。現在吾人對於命途多乖，陰謀失利之人，每不注意。但當時讀氏書者，亦如氏本人之愛聽他人之隱事。所謂隱事有如家庭間所談之祖先遺事，聞之滿腔憤恨，或欲求申冤，或密謀報復。氏欲芟除此類罪惡而心有所不甘，故其敘事帶有蠻人之臭味頗深，極似後世格力哥黎

（Gregory of Tours）之記述。吾人讀氏所記連篇慘酷之故事，幾如置身墨羅溫王朝（Mero-

vingian）半開化之朝廷中，或如雜居於尼白龍恩歌中諸英豪（Nibelungen heroes）之

間，而不在當日全世界之朝廷或首都中也。其言過於娓娓動聽，無論其事如何真確，究非歷史之中心題旨也。

塔西佗固深知此種記事之不當，但無法補救。蓋氏於暮景過於接近，對於家庭瑣事已深入旋渦而不能自拔。彼固知舞臺之上演員過多，而且所述之事又無非牽連之陰謀，與殘酷之行徑。故嘗自言專講此類故事，實感困難。但事實之真相確係如此，而且氏又認之爲帝國時代歷史之主要材料，故爲求真確與完備起見，勢難加以剪裁。氏以史家之態度，廣搜材料，務求其賅備無遺，雖頭緒紛繁難於敘述，亦在所不顧也。此於下節所言者可以見之。

予見世之著作家往往受多人之批評與責備，病其苛重；或因一己以爲乾燥乏味，遂恐讀者亦將生厭倦之心。予獨不然，凡有記述之價值者即記述之，初不問他家之曾記錄否也。

假令氏果講述全史，將何以鼓動讀者之興趣乎？此又李維問題之重提者也。而塔西佗實取法李維，於謹嚴之記事，中插入題外之事，以維持讀者之興趣。正文記敘首都之事，而時

述邊境或外郡之事以調劑之。此種擴大範圍，兼述遠地之事，在今日之史家觀之，正可藉以明瞭帝國全局之形勢，本屬應有；然在塔西佗之意，則無非用以調劑其正文之嚴肅而已。例如記述某次帕提亞戰爭 (Parthian War) 之後，繫以言曰：『予所以述兩次夏季之戰爭者，蓋恐讀者苦於國內之禍患頻仍，故藉此以調劑其心境也。』以歷史作如是觀，非其道矣。

塔西佗於此亦未嘗不自知其弱點，然迄無補救之法。彼自以爲困難在乎主題之本身，其意蓋謂題目太大也。茲節錄其文於下，藉以窺見氏固自擬於李維，雖未嘗明言李維之姓氏，然其用意固顯然也。

予深知予所記之事，大都隈屑瑣碎。然予所撰之紀年，不可與描寫古羅馬之著作相比較也。若輩所記者大戰也，攻擊城市也，君王之失敗與被虜也，或又轉向而縱談內政也；要之其範圍無定，可以隨意旁涉題外之事，如執政官與保民官之爭執也，土地穀物之律例也，平民貴族之爭鬪也，皆可任意記載之者也。予書則範圍有限，事跡鄙陋。大體太平之國家，首都內慘澹窮困之景象，不思拓展版圖之皇帝，凡此種種，卽吾書之主題也。然瑣屑

之事往往爲大變之所伏，吾人加以研究，似非無益之事也。

所有國家與城市類皆由庶民或貴族或一人統治之。以此種分子所訂之憲法，易於使用，而不易造作；即使造成，亦難持久也。昔者庶民當權，或貴族強盛之時，必須研究民衆之性情，與駕馭憲法之方法，而對於元老院與貴族之精神知之最確者，吾人卽認爲識時代之俊傑焉。今當革命之後，羅馬在暴君一人統治之下，吾人若用心研究此時代之史事，當有裨益；蓋普通人之智慧，皆因鑒於他人命運之或佳或惡而來，其能辨別是非與美惡者，爲數至鮮也。然此種研究雖足以增益智慧，而興趣極微。必參以各地之寫景，戰中之奇事，大將之陣亡等等，方能羈縻讀者之心而鼓舞其興趣。予則須連述暴君之苛政，不絕之控案，交友之不忠，無罪者之冤屈，有同樣之原因，釀同樣之結果。是以予著此史，處處遇有乾燥無味之題材。且古代史家所遇之批評家甚寡，稱頌迦太基之兵力，或稱頌羅馬之兵力，均無不可，讀者鮮能注意及之。至於替彼留斯時代曾遭譴責或羞辱之人，其後裔至今猶有存者；即使全家滅亡，亦每有性格相同之人，以爲吾人借他人惡行以責罵若輩焉。而

且即稱道名譽與德行，亦往往因批評對方過力，相形見絀，引起深仇。然予仍繼續我之工作而不顧已。

如此連篇累牘之聲訴，可謂善於辭令矣。但稍察其言，即知氏在實際上正適得其反。所謂「大體太平之國家，首都內慘澹窮困之景象，不思拓展版圖之皇帝，凡此種種即吾書之主題也。」其歷史「範圍有限，事跡鄙陋。」實則此等語，並非指書之範圍，乃指氏一己之範圍耳。修昔的底斯著史，遺去希臘史中雅典極盛時代之重要一段。今塔西佗亦將古代羅馬強盛時代最偉大之政治事業草草放過，初不知歐洲有史以來，羅馬實首先統一之，頒布公守之法規，建築商旅之大道，為承平時代表播藝術之先導。而此科學未興以前之史家又不知尋常與隱晦之事實之重要，初不知生活與社會之主要精神即寄於此。然之兩人者，亦有其不同之點。修昔的底斯對於雅典自有深刻之領會，至於塔西佗雖具見識，似未嘗了解羅馬帝國之為何物也。彼所論者僅其外表之事實，其述國內與邊陲之事，長篇累牘，言之鑿鑿，正如現代新聞記者之工於傳神。至於政治潮流之潛力，世界上保守其先代遺傳之各種努

力，氏未嘗見及也。縱使當時科學尚未發明，不能以科學方法施以分析，似亦應以「寬大胸襟」（此卽古代替代科學之物）解釋此類問題。總之氏見於生活之方面太多，而不能發生驚奇之感，以進窺其奧。初不知此驚奇之感，依柏拉圖言，實爲哲學之起點也。

塔西佗之史記與紀年，吾人讀之愈多，愈知此說之不謬。若以氏對於當時各種問題之見解，與近世帝國史家之最平庸者之見解相比較，卽知氏書之缺點何在。然吾人須知氏之未能記當時之重要問題，不能衡以今日之目光也。氏之不能選正當之主題，大半由於當時之歷史尙不知述一般抽象之動力也。當時所謂歷史，皆限於個人，所謂國家亦不過個人之集合，其中人事與天命互相牽連。各種政策亦由個人性格而定，事件之發生或原於個人之請求，或原於武力之壓迫。氏書中雖亦偶述政治界之經營，然而爲事極少。祇有「第三十三」年之恐慌」（The Panic of the Year 33）形容最詳。但此事關係私人命運者至鉅。且如此重要之社會上之大事，勢不可捨棄不言也。此外亦偶道及羅馬奢侈之爲害，如替彼留斯曾致書元老院詳論此事。但以大體論，關於經濟問題之討論，實爲罕見。氏於社會進化之

觀念，幾乎絕無所知。下文節錄之言，以當時文化已高之社會，苟非佯作不諳史學者，決不出此言矣。其言曰：『太初之民，本絕無惡濁之衝動，無所謂懲罰，亦無所謂節制。爲善亦無賞，蓋其爲善也，本無所爲而爲之也。人既無違反道德之私慾，故亦不爲恐懼所禁阻。迨平等泯滅，貴賤有差，於是野心與強暴起而自制與溫厚亡，苛政行於各國，歷萬世而莫除矣。』盧梭 (Rousseau) 於民約論 (Social Contract) 之卷首，有言曰：『人本生而自由者也，今則處處受束縛矣。』塔西佗責備社會之言蓋卽類此。然哲學家誤解史事，情有可原，史家爲之則又焉可恕也。

大抵塔西佗於歷史進程之概念，極爲欠缺，故不能理董史事中廣大而晦暗之相互關係，以表顯其較廣之意義。若謂其未曾見到全部之歷史固有所不可，然其未能從全部配景中觀察歷史，則殆可斷言。氏蓋非思想家而爲藝術家，能明察事物之動機而分析之，然終以記述詳情爲獨擅勝場。其描摹之動人，有如荷蘭之舊派作家，狀物精細而敏捷，一切景物歷歷如繪。氏之以藝術家稱者，在其能記敘情節，而兼有奔放搖曳之致，文筆莊嚴而沈鷲，使其

書有悲劇之高趣。事跡無論如何隈屑，一經氏筆，總帶森嚴氣象。字句無論如何造作，總未嘗失實而鑿空。長句縮而爲短，短句簡而爲字，雖意義難明，然讀之極耐人尋味也。

然氏之記事雖甚豐富，描寫雖能入勝，詞句雖稱雅達，精神雖甚森嚴，而氏仍不過一紀年史家，仍以古初之時間關係（time nexus）爲其紀事之線索。遇有事物，卽記錄之，以其發生於發生之時也。氏未嘗如希臘史家然，能用因果關係以追溯複雜之事件，雖間亦述及此事爲何發生，他事爲何發生，然足予歷史以意義之廣大運動，則仍付闕如也。年與年，事與事，凡見於材料中者無不一一記錄之。而所記事實大都索然孤立，與前後毫無關係。此種史法實含有中古時代史家之性質，祇因敘事甚爲詳細，其弊遂隱。蓋作者雕琢功深，故此中缺點因之掩飾而不著耳。

此類史家之傑作，除描寫人物外，往往描寫危機，所有事情皆集中於一時或一地，而不必顧及配景之關係。最顯著之例，卽爲其史記開卷之初，將紀元後六十九年之革命描寫入微，譯塔西佗書者嘆爲古代史中所未有。凡國事之急轉，各派感情之變動，禍福之無常，暴徒

之輕舉妄動，首領之舉棊不定，軍隊之控制而又隨時有兵變之虞，帝國陷於擾攘之中，而爲武人政客爭權奪利之機會，其情景皆盡量描出，而且精細異常，極文章妙手之能事焉。

氏之使用材料，亦與其著作之計畫然，頗現手足無措之象。第一有傳說與謠言之問題，吾人其將如何徵驗之？史家所聞當世之事實，又將用何標準以證實之？氏之於此，每無從斷定其真僞。例如氏之言曰，爲謀報日耳曼尼古斯（Gernaricus）被殺之仇之種種計畫『傳說各各不同，非特當時之人議論紛歧，卽後世意見亦不一致。偉大事跡每每模糊，蓋世人每有道聽途說不問其來源如何卽據以爲真者。亦有改變實情而使成爲僞者。凡此二者莫不以訛傳訛，愈趨而愈下焉。』其攻擊杜魯薩（Drausa）爲替彼留斯所刺之謠言更力。氏先根據著名各史家之記載詳述替彼留斯之未嘗參預，卽補述前言爲謠傳而否認之。其言曰：予之所以先提此事繼而駁倒之者，誠欲舉此一例以見予之攻破謠言，期讀我書者捨荒唐無稽之談，而用心於尙未爲街談巷議所敗壞之真相也。

此其爲說，似甚清明而誠實；但當時流行之歷史，必受當時流言之影響；而氏之歷史卽

時受此種流言之挹注者也。蓋氏所採用之材料本卽彙合同樣之謠言而成。故氏之用『據云』『或云』等字，以爲實據，不足怪也。有時氏並極言此種材料之重要。例如描寫派索 (Piso) 因受替彼留斯之嗾使而死，有言曰：

予嘗聞之故老曰，派索掌中常持一公牘，其內容從未洩露於人；但據其友人云，爲替彼留斯寄彼之書，關於日耳曼尼古斯者也。派索並欲陳之於元老院，以指責皇帝，嗣因受色雅奴斯 (Sejanus) 之欺而止。據云，派索之死，非出自殺，乃爲派來之劊子手所殺也。

以上所言是否屬實，予不敢斷言；但予少壯之時，嘗聞故老言之如此，故敢直言不諱云。

要之，氏之著作大都不得不賴口頭傳說，乃係勢所必然。至其爲量究有多少，吾人不能確言也。蓋除官家案卷，或當異說紛紜必須加以折衷時，其取材所自每不件件說明。然吾人最宜注意者，卽氏之本人與其所記之事跡大都同時。蓋皇帝尼羅 (Nero) 卒時，氏年約十四歲，替彼留斯時代之遺聞與奧古斯都之事蹟必多所耳聞。此等經驗之影響於其歷史，遠

過於材料中所得單零事件之影響爲大，蓋作者之眼界，大部因此等經驗而定也。

至於氏之使用成文材料，一仿前人所循用之原則。凡各書所言盡同之事蹟，苟非爲更可信之說所否認，氏皆承認之。嘗謂：『予之計畫既以諸史家同意之證據爲根據，予將以其記事中之異點，分記於諸家姓名之下。』但氏亦非盲從各種材料者。對於事跡每能互相校勘，而且前後未必獨遵一人之言也。然一旦遇各種材料互相矛盾，無可選擇之時，則氏卽束手無策。茲舉一例如下：

今上在位時代第一次或此後所舉行執政官之選舉一事，不特史家之說言人人殊，卽替彼留斯本人之演詞，亦復自相矛盾。吾於此殊未敢有所主張。

從此可見塔西佗固常取材於案卷與記事文。彼從日錄 (Daily Register) 與名人簡記中，探求材料。然吾人所宜研究之問題，卽氏所依據者究爲何物歟？其僅重述昔日之歷史紀事歟？抑改弦更張，完全重作歟？此項問題，實難解決。蓋其所用之原本至今已盡行散失。然氏確能不憚煩困以力求真相。氏雖不知批評史料之原理，不能如近世學者，於引用史料之

先必先探究此史料之歷史，然終能用其天賦史才彌補其科學上之缺點也。

然塔西佗雖有種種缺點，而仍爲世界史家之首推者，非特因其長於詞藻，及精於觀人而已，並亦因其對於歷史之觀念特爲卓越也。氏對歷史實具有尊重之觀念。「昔人以比較古今爲樂」此種玩物喪志之輩，實爲氏所不容。其主張一如古代諸大思想家以「歷史最高之任務，在於盡記有價值之事，不使有所遺漏，而以後世之唾罵爲戒，使讀者不敢有惡言惡行。」史家於此須排除一切恩怨之見而爲之（*sine ira et studio*）。此外，氏之作品，在古人中可謂最饒詩意。觀其用字之斟酌，詞句之勁鍊，粹然詩家法度也。加以辭采富麗，變幻無窮，卒使其文活潑生動，尤極修詞能事。近代學者稱希臘史中之傑作頗似浮雕，大綱簡而神韻低，蓋祇在一方面用功，無沉著活潑之概。此適爲塔西佗對於古代史學之貢獻。對此輩之古典主義而言，氏實可稱爲浪漫派。有露俄（*Victor Hugo*）創作之天才，然較之一般才士之放蕩縱恣者，則氏又能深自克制而不失於偏宕也。

然則塔西佗者，懷才而能自裁抑者也，卽此一端已足爲羅馬史學之冠冕矣。

第二十三章 自斯韋托尼阿至安密亞那斯馬塞立那斯

塔西佗以描寫人物爲最擅長。同時以描寫見勝，足與媲美者，有二人焉，卽希臘人波盧塔克，與羅馬傳記家斯韋托尼阿是也。三人取材，幾乎相同。波盧塔克之加爾巴（Calpa）與奧托（Otto）兩傳，與塔西佗史記中描寫此兩帝在朝時情形，極其相似。至今考據家雖將兩書詳細分析，然仍不知其是否有互相勦襲之事，如果有之，勦襲者究屬何人。抑兩人之間並不勦襲而取材於同一之材料也。而斯韋托尼阿與兩人之關係，（尤其與塔西佗之關係），尤爲考證學上之一重公案。但無論如何，當時傳記之著作皆具有上章所述塔西佗所有之趨勢與限制。其重要之處，不僅止於注重人物，蓋注重人物，歷代皆然，初非此時代之特色。其特點乃在尊重個人，而一般社會或政治目光，因而皆被殫除也。

斯韋托尼阿（Suetonius Tranquillus o. 75—160 A. D.）之爲人，亦如塔西佗

然，爲潛心學問之上流羅馬人。其人品雖或稍遜，而學問則遠勝。其研究之勤，有如發祿，蓋氏

具有搜尋各種詳情之癖，無論形體上之特徵，細微之軼事，幽暗之情節，種種雜事，無不網羅而詳記之。最後任皇帝哈德良禁衛史之祕書，因此得遂其好奇之心。博覽大內祕藏之典籍。所成之書力求異於塔西佗之作，但終因主題特出，遂與塔西佗之著作同其不朽焉。

諸帝紀 (De Vita Caesarum……) 匯集諸皇帝之傳記於一書，共計八卷。前六卷每卷述一人，第七卷則記西元後六九年一年之革命，並因革命而產生之三帝；至第八卷則述夫拉維阿斯族 (Flavians) 諸皇帝。此書以紀元後一二〇年刊印，時塔西佗已耄老，正享盛名，或亦曾欣賞此書。蓋斯韋托尼阿之作，實塔西佗紀年之對偶，洵一種新「時畫」也。巴西愛 (Poissier) 有言曰：

吾人讀諸帝紀一書，頗覺作者抱有改變史體另創一格之大願，而排除以前歷史中所包之實質。前此史例，凡論列事物，必依年代之先後，而氏獨不然。修辭之跡已為罕見，政治目光與一般回想亦甚為鮮少，蓋已不以教訓世人為目的也。同時軼事最多，講述簡明，不求詞采。書中有案卷原文，蓋描述名人，此等資料，最可借助，而以信札為尤多。諸帝之巧

語名言，連篇累牘，悅人心目；諸帝所建或修復之紀念物亦縷述無遺；他如以各種勝會餉予國人，以及死前之各種徵兆等事，莫不一一記錄。最後又有諸帝風儀之寫照，自身材大小以至眼睛顏色，無微不至。斯韋托尼阿並亦公然詳述其瑕疵；愷撒梳髮以遮其禿額也，克老丟（Claudius）發言時之噴涎搖頭也，杜密善幼時之美丰儀而晚年之肥大雍腫也，凡此皆古代史之對足點也。在當時文法家所定之文體中，此種作品難列首乘。雖以普利尼深識兩人，且賞識其著作，亦不敢以斯韋托尼阿與塔西佗並稱。塔西佗係大人物，氣象端重，爲元老院議員，爲執政官，足以千古不朽者也。斯韋托尼阿不過一律師，一學院中人（scholasticus），取悅流俗者也。然斯韋托尼阿之歷史別創一格，足與羅馬帝國同其不朽。以後之歷史幾皆取法乎此。至於塔西佗雖爲世人所欽慕，然已不再爲他人所摹仿。舊式史家，塔西佗可謂最後之一人矣。

自哈德良帝而後，拉丁文學之衰替益急。希臘史家雖急於成書，幸能稍補其缺。但羅馬無阿比安，阿利安，或提俄（Appian, Arrian, or Cassius Dio）輩其人。除優留斯（Aulus

Gellius) (約生於一三〇年)之雜著雅典夜譚 (Noctes Atticae) 略有指示及幾種歷史要略，較勝古人外，直至帝國末年，均不過繼續斯韋托尼阿傳記之作，他無可述也。

此中美立阿斯 (Marius Maximus o. 165—230) 續作帝紀，自尼爾華 (Nerva) 至伊拉加巴拉 (Elagabalus)。此書尚爲可信之作。後人相繼爲此者甚多。終有從六家帝紀 (Scriptores Historiae Augustae) 之作，彙歷朝帝王傳記，自哈德良至紐米立亞那 (Numerianus 117—284 A. D.)。此等文體與內容，皆顯有中古時代之風味，語氣卑屈，瑣細而矛盾。作者有言曰：『作者用意純潔，志在紀述真事。如有失實之處，乃受人欺騙，非敢欺人也。』是言也，又豈足以求諒於世人哉。

此中古史之先聲也。然此時忽有一特出之史家焉，爲希臘人，用拉丁文著述，以直追塔西佗，殊出吾人意外。

厥名安密亞那斯馬塞立那斯 (Ammianus Marcellinus o. 330—400 A. D.)。生於安提阿 (Antioch)，嘗隨羅馬軍隊沿東西邊境上從事戰爭，深知帝國之文化，亦通曉

蠻族之情形。其豐富之經驗，適足以增進其原有之常識。智識廣博，善於判斷，固不足以成天才之名著。但所著羅馬史 (*Rerum Gestorum Libri*) 一書，上起尼爾華，下訖法倫斯 (*Valens*) 之薨 (96—378 A. D.)，在古代史學中，應推爲上乘之作。現存者不過較近幾節。此數卷所記，不過自紀元後三三三年至三七八年。可見以前數卷，或即較爲簡約之導言；或者現存幾卷，不過屬於全部中專記當代事蹟者之一部分，猶如塔西佗將史紀從其紀年中分出也。無論如何，現存安密亞那斯之書，乃亞得里雅那堡 (*Adrianople*) 戰爭前二十五年間之歷史也。

此書爲羅馬史中最後之一書，顯係出諸軍士之手。慳直懇摯，誠實寬大。雖身爲異教徒，而對基督教徒殊極其寬容。學問未精通，然頗以此自鳴得意。著書流於俗人之語體，而目的卻在供公衆之誦讀。此種情形似帶傳奇性質，因與修辭家之著作相競爭，故世人每稱此部最後之古史爲有希羅多德之風味。安密亞那斯因欲以此爲公衆讀物，故亦力求修飾其拉丁文；但著書之時，雖居羅馬，而文筆仍甚拙劣；且因矯飾之故，反致多模糊影響之文句。僅當

吾人以數百年前或數百年後其他拉丁史家之作與之相比時，始見其秉筆求真之價值也。英人吉本（Gibbon）以精於羅馬衰亡史著稱，曾嘆其書爲名作。當吉本讀畢其書，（至三百七十八年止）掩卷嘆曰，良史之才，宜爲史家之宗匠也。

第五編 基督教與歷史

第二十四章 新紀元

古代大史家，皆記述當代之史。希羅多德修昔的底斯波里比阿塔西佗，皆因注意當代之事，因而研究過去之事；而當代適多有大事。希羅多德爲「欲使希臘人與蠻人之奇功偉績，不因年久泯滅」起見，故以當時震動全球之波斯大戰爲中心而詳記之。修昔的底斯深信「在以前時代無論戰爭或任何事情，皆不足觀，」故認當時親視之戰爭，爲世界史中最重要之大事，遂窮其畢生之力以描寫之。波里比阿爲羅馬戰勝凱旋之軍隊，帶至羅馬，身爲俘虜，而目視地中海新帝國之勃興，遂著史以說明之。李維之目光亦常注射於當時帝國及人民安靜澈朗之愛國心。塔西佗雖缺少此種熱誠，然亦並不注意於古事，惟當日之偉大時代始足以引其注意而供給其工作之資料焉。是以自紀元前第六世紀，東西初次在愛奧

尼亞城市發生衝突後，以至上古之末造，此千年間之歷史家所記述者皆並世目視之重要事件與重要人物也。

然當時有一極重要之事發生焉，無希羅多德爲之記其詳情，亦無波里比阿用科學之目光，精刻之考訂，爲之融入世界史中。其事維何，基督教之興起是也。基督教者，東方卑賤民族中鄙陋之徒之產品，本爲異教史家所輕視，卽偶提及之，亦如塔西佗然，僅予以一節鄙夷之言而已。至於基督教本身所有之著作，不過一種對於歷史之簡陋嘗試而已，較之其他不重要事實所產生之著作，實覺遠遜。常耶穌之言行正在形成現在之聖經之時，嘗有一波盧塔克爲所有異教中之英雄遍作傳記。然吾人迄未有基督教中之波盧塔克者，凡三百年。故他日博學之哲羅姆 (Jerome) 所能儘力保存者，不過主要使徒生平言之三四節文字耳。

基督教之無文，蓋有數種原因。第一基督教之初興本極卑賤，爲教徒者類皆村野之夫；其傳入歐洲也，不若回教之風起雲湧，威震一時，但半隱半現，沿社會之下層而漸次擴充之。

因其幽潛不著，是以記錄極少。即能改變人生，此種人生亦必非重要，不足以著於史乘。直至現代民主主義興，爲平民者漸知研究與思索，史家方注意此種幽潛人生之精神作用。然即在今日，吾人對於本國城市貧民窟中外僑之信仰，尙不免視爲與己無干之事，而不欲注意及之。古時基督教信徒即與此相類之貴賤外僑也。要之希臘羅馬之世，對於猶太人之歷史已不知注意，至於基督教徒之歷史，更無論矣。

而且即在基督教傳入有智識之社會後，亦終不足以引起歷史之研究。異教學者，如塞爾蘇斯（Celsus）有時攻擊基督教中傳說，與經文之材料。然基督教作者與異教作者之爭辨，大都皆在歷史範圍之外。蓋基督教之爲物本非政治，乃一種宗教也；且以基督教插入猶太與後來異教之配景中，雖牽涉歷史概念，然基督教之要旨，究在神學。歷史既係單記人事之紀載，在宗教中當然難以立足。蓋神學遇與人事牽合時，每將其提出於人類動作範圍之外而轉入於神聖恩佑區域之中；而對於時間與變遷之現象，概以永存不變之神道解釋之。西洋世界因此遂漸漸根據教父所定之概念而成神學，此在思想史上，實佔有極大之潛勢。

力，史家不能不注意及之也。然神學之成功，適足以貽害於歷史，蓋神學者以人類努力之意義置於人類範圍之外，而西洋思想從此根本上持一非歷史之態度矣。

神學所以成功，全由信心。基督教對於教徒理智上所要求者，卽此信心也。信心既深，則觀察事物將越出時間與空間之範圍，而入於想象中之他世，卽吾人所稱永世 (eternity) 者是也。信心不僅能移山而已，且能移動人生物質環境之全部。古代新宗教發生之時，能得有此種精神之勝利者甚寡。然此種勝利，實犧牲歷史而來。吾人就古時最初真正有覺悟之史家愛奧尼亞希臘人之考訂精神觀之，卽知信心所促起之想象，苟不加以限制，實爲真正歷史之障礙。史家必須以懷疑態度約束其神思，而當發生信仰心時，尤須十分謹慎，使不至信之過深。此在宗教道德中，每誤認爲罪過者也。且信心之爲物，每引起輕信之心，足以表示其對於歷史之興趣，極其薄弱。當吾人信仰一物之時，吾人之意每在由此以求其他更重要之事物，而求之過急，往往未經證實，遽以爲真。是以信仰心足以造成一種史家所不容許之境界。信心與科學的歷史之不能合作，實在乎此。

希臘初年愛奧尼亞人首以科學攻擊信心，至後來保羅（Paul）福音出而此種情形愈顯。世界文學之能喚起信心者，從未有如保羅之有力；而其輕忽史事，即偉大之宗教創始者，亦無以過之。保羅初不注意耶穌之一生，且以不注意事實自傲。保羅以一瞬間之啓發頓成爲先知之一人，而悟基督之具有神德。然後因沙漠（非耶路撒冷）而悟基督教之大道，舉凡人類之經過，自創世下凡以迄贖罪諸情節，莫不概括於其中，而當其赴大馬士革（Damascus）時一路見妙道之啓示焉。基督教義之計畫本以律法與先知者爲根據，然其實無非原於保羅思想之有合於先知耳。其計畫祇須以內心經驗堅信之，固無需乎實際之材料爲之證明也。

總而言之，初期基督教之信心，重來世而不重現世；而來世又無論何時可以實現者也。個人靈魂之不滅，各種宗教皆主之；獨基督教以爲來世將突然而至，全球爲之震蕩。此種偉大之夢想本係從猶太人之啓示錄中附會而來。此種主義萌芽於基督教中，約在第一世紀後半期，至第二世紀之中葉，而在講究極端之精靈論中尤爲發達。然基督教之史學實因之

受絕大之傷害焉。依其所言，則人人皆處於大事將臨之際，對於過去之研究，將復有何興味。若人人自知其生命之短促，而必有受判之一日，則其結果當與此不同。今之宗教信仰者，其心目中尙往往存此配景。蓋生命雖短，終不能滅絕，吾人研究事物來源與其蛻變之陳迹。此則吾人之生性如此，初無足怪。惟此輩古時基督教徒，謂天地與人類將突然消滅，此則迥然不同之事矣。數年之前，全世界盛傳地球將與彗星之尾相遇，地球上之生物行將盡行滅亡。如所言較真，如天文家科學家果會有實據以證明其事，則吾人必將目定口呆，坐待彗星之飛至。吾人一切偉大之工業，勢必爲之停頓；蓋已無明日之有需乎吾人之供給也。吾人科學之發明，藝術之創作，皆將爲無人之世之紀念品；而科學與藝術皆將無激勵之物足以促其上進。吾人所注意者將爲一點之紅光，定全世界不可幸免之死路，吾人至是乃引起一心理上之問題。蓋吾人確知死日之將至，亦確知其不可以避免。彼見此彗星掃過地球者，又誰能再生存五十年？至多不過百年之後，地球將成萬物之荒塚，正如世界人類受一大災殃而同歸於盡者然。而所謂百年者轉瞬將至，坐以待死可也。夫工廠之所以繼續其工作，發明之

所以源源而來，藝術之所以繼續創造，吾人且繼續研究人類之歷史，考究過去之興味且日增。發掘克利特島中及亞細亞洲之山陵以求增進歷史之智識，又復博覽古籍，重述過去之歷史，用功之勤且萬倍於曩昔，此何故耶？誠以人類之爲物較一人之生命爲重要，而人類之將來卽由所謂人類者蛻變而來。苟人類不存，前途無望，則吾人之計算與權衡輕重之力，勢將一一失去，但知有永世而不知有時間矣。

古初基督教會之大同觀念亦然。『天國』勝利之觀念無論如何模糊，或如何確切，卽此天國將至之信心已足使人心不注意人世間之事物與歷史，凡深信天國之說者，每不注意羅馬之光榮，亦不注意千百年間所有異教法律異教政治等制度之歷史。初不知此等制度非特保存古代文化，卽基督教亦賴以傳佈者也。

基督教徒所認爲重要之歷史，惟彼足以維護其信心之歷史，而此種歷史，不出猶太人聖書之外。故當最後受判之觀念漸退，教會漸定居於時間之中而不再專求永世之時，其心目中所有之過去，純非異教世界之所謂過去。以猶太人之聖徒起代古代之文學。史學史中

因之起一次之革命。荷馬與修昔的底斯，波里比阿與李維等古代史學界中之光榮亦同時傾覆。極光明之科學的歷史，亦視爲與上古蠻人帳幕間傳誦之舊聞同科。世間一切著作皆視爲同屬異教之作品，苟非適合新宗教或適應生活上之需要者，皆認爲迷惑無據焉。

思想史中之革命，未有甚於此者。蓋思想家，工作者，藝術家，哲學家，詩家，政治家之成功，一旦被擯；而先知之啓示，誹詆塵世之福音，起而代之。此種革命之成功，適足使吾人忽視此種革命之重要。蓋吾人之目光已隱受其鎔鑄矣。吾人試思苟基督教不興，或仍爲猶太教中之一部分而不爲世人所重視，則歷史之配景將何如？從此所謂歷史者自古代大國移入以以色列之一小國中矣。

以色列因地位關係，其歷史在世界大事中，不過佔極小一部分。東方各強國環伺左右，此細小之國，遂爲各國軍隊之孔道。約但河（Jordan）東沙漠中之游牧民族常常劫掠猶太人，亦如以前猶太人之常常入侵其地者然。西方斐利斯丁（Philistine）與腓尼基人則握有海港。壤地褊小難於發展。無險可守，亦無路可出，實居文化之邊陲，故無鄰國之文化。雖當

承平之際增築邊防，然富庶之象方成，亞述之戎馬遂至。無怪其歷史成就之微小。舊約聖經雖包括極多可貴之史料，然即就其所記猶太極盛時代之史跡而論，較之波里比阿甚至希羅多德之記事，亦不過略述孤立民族中小君長之行事而已；至其所述推羅與西頓之強盛情形，亦極簡單，至於埃及及威權與財力之敘述更覺模糊影響矣。

猶太人對於世界之貢獻別具範圍，此中事跡之可以著於史冊者甚鮮。吾人上曾述及猶太人貢獻之偉大，後世之尊重而珍貴之，遠出古代一切藝術與科學之上。但其優勝之點，即在能超脫塵世，舉凡人民或國家之興替，普通視為歷史主題者，皆漠然置之而不論。至少在此一點，基督教實襲猶太教之舊而更復發揚之者也。然基督教因國難而產生，藉啓示而明道。在此種宗教之中，殆無歷史之可言。因國難而產生之宗教，必藉信心以證明實事之爲虛謬，視失敗爲勝利；或則遁入精神範圍，以世界上之種種勝利爲不足奇，或竟嘲笑之。但無論所取態度爲何，歷史之配景已大受其顛倒。啓示之舉固能鼓勵期望之心，使吾人信仰將來之有望。然其統治現在行動之力既如此其大，以科學目光觀之，實亦足以顛倒過去之是

非。在其自己觀之，啓示之爲物實爲環境之統轄者，現象之主人。千百年來之記載，須合其標準，而聽其指揮，而彼則萬萬不能遷就千百年來記載之標準也。

是以新標準之得勢實爲史學之不幸。一種由啓示而來之宗教，將上古世界廣大繁雜之進化約成一定之歷史計畫，遂爲科學研究之絕大障礙。吾人至今已費去一千九百年之力，以期超過此障礙矣。

不僅歷史配景因此顛倒，而此種顛倒反成信條而已，卽此一神教中嚴厲之需求，亦足爲科學研究之一大阻礙。基督教史家祇能接受史料而不得再生疑問，因其來源本屬神聖也。有時或可略參己見以規避困難，而求其與其餘歷史相符合。此法教會中之神父皆用之，蓋其學識見解，明知絕對接受聖經實甚困難也。但無論其文字之如何牽合，此歷史計畫之綱要始終不變。在耶和華諸狂熱之先知以及耶穌之先知保羅輩心目中觀之，世界目光祇有一種，而以特選之民族與特別之恩施之兩種觀念爲其主旨。猶太教與基督教兩種見解唯一不同之點，卽爲當世之政治，變爲過去之歷史。保羅未嘗放棄猶太之過去。在彼觀之，基

基督教以前之歷史，亦猶古代先知然，視爲造物之故事。異教中人不能分享耶和華之恩惠；若欲加入歷史進化之主要歷程中，祇可期之於現在與將來。過去之於保羅，猶過去之於法利賽派人也。

基督教對於過去之狹隘態度，適與當時異教之態度相反。蓋異教徒知識日增，態度亦日臻寬大也。攻擊耶和華治世之故事者，基督教徒皆視爲瀆聖，蓋此段故事，本身卽係神聖之物也。至於爲異教徒者可以仰觀衆神，對於任何神話不生特殊之敬仰，故其批評神話非常自由。其得永遠超度本不以信仰永遠超度爲根據，且彼亦不以超度常介於懷。若堅信一種靈魂不滅之說，同時又接受一種歷史計畫，則其接受也確乎不拔矣。苟吾人之將來爲無窮，則他人已往之事跡又何足道哉？歷史至是蓋已屈伏於永世主義之下矣。

且基督教之注重耶穌救世觀念實爲沿襲猶太思想中最爲狹隘之一點。因欲證明耶穌之可以救世，故其歷史運動大都沿狹窄狂信的民族方面而進行。基督教雖爲全世界開一救主之天國，然不能不以一民族對於過去嚴謹之信心，證明將來之有望。而此嚴謹之信

心，雖範圍狹小，遂成基督教歷史研究之泉源。蓋當教會神父受異教批評家之逼迫，不能不使其救世觀念與希臘或埃及之觀念相和合時，不特定出一歷史之理論，且須訂定年代學上之計畫。例如因有摩西與希臘人之立法究竟孰先孰後之問題，引起辨解之徒之研究比較歷史。辨論結果雖然勝利，然過於信賴舊約上之年代學。與過於尊重聖經之原文，終屬危險。是以因各方面嚴酷之批評乃引起教會神父利用玄談以解釋歷史。此法本出於希臘人，當拘守書本，暗移意義之時，此法實最爲適用。以下述基督教史學在第一二三世紀發展之概要，將沿此兩方面言之：一卽玄談與象徵，一卽比較年代學也。

第二十五章 立談與阿利振之貢獻

如以上所言基督教之史學雖缺點甚多，然曠觀世間各宗教，猶以基督教爲最能以歷史爲根據。基督教所以爲歷史的宗教，實因其具有救世主之觀念。基督教自初確可稱爲歷史的宗教，因其具有某一國之社會與政治進化之計畫也。爲使徒者最初即勸人「求之於聖經」此種要求在宗教之建設中，堪稱無匹。然研究歷史爲一事，以歷史態度而研究之又係一事。使徒之確能研究歷史，觀基督教徒之堅守舊約，可以證之。其未能作充分之研究，觀新約亦可以知之。然因基督教主不特爲猶太人而降生，且亦爲全世界而降生，故基督教史學有兩種主要之工作：一面須以耶穌之生平插入猶太人歷史之中，一面又須將猶太史置諸古代通史之配景中。此第二個問題直至異教世界注意此新興之宗教後，方爲教會所注意。而此題之答案多見於辯護者之著作中。然基督教與猶太教之關係，即救世問題之本身，自始即甚爲重要，因其牽涉耶穌能否實踐預言之問題也。

是以吾人「求之於聖經」欲尋得標記以證明教主之降生。此種請求至少在外形觀之，實一種科學試驗之挑戰，所謂考證者是也。如耶穌一生之事略與其允許之言相符合，則其踐言之處已可證實，然所謂踐言不屬字面者也，故解釋之時亦不能固執字面。精神上之天國必須藉破碎無定之資料以建設之；而欲加援引，惟有應用象徵與玄譚之方法。近世批評之學固已推翻救世主之預言，其理由以爲古書作者之心目中並無預言耶穌一生事跡之本意。然正宗教徒根據數千餘年教會之歷史，則謂其書可以引證，並可藉以證明新約舊約之相符焉。

然關於考訂問題，此處不能詳述。在歷史著作上有可注意者，即當時有一種新創作，直可稱之爲「新風物」，即以玄談解釋書本是也。借玄談以曲解或剖白書本，並非基督教史家之所創；蓋此種方法早已見用於異教文學或哲學中也。紀元前六世紀之提阿澤尼（Theagenes of Rhegium）即以玄談方法解釋荷馬之書。而異教哲學亦往往賴玄談之助以調和理性與神話。猶太人亦早已善用此法。吾人並已知猶太學者如何用玄談解釋舊約。

蓋彼輩日與異教學者相接觸，覺有將其本有之智識，與希臘思想調和之必要也。吾人亦知古代著名猶太哲學家淮羅（Philo of Alexandria），利用玄談之處頗多。然即在舊約之中，亦有用玄談者，而尤以先知文字爲甚。吾人並可推源至於原始人民常以象徵與實事混而爲一之心理。然在基督教神學家則象徵主義自思想配景中起而統轄全局。真實之故事，本可爲世界本身之歷史者，遂端賴虛幻之事爲之解釋矣。

基督教徒中之最大玄談家厥惟柯利振（Origen）。氏爲亞歷山大利亞希臘人，在紀元後第三世紀制作神學之計畫，實開他日諸神父神學之先聲。氏爲哲學思想家，亦爲博學家，而其聖經疏義尤爲世人所稱賞，雖以目光不同如聖哲羅姆（St. Jerome），亦復稱贊不置。聖哲羅姆於所著名人傳（De Viris Illustribus）一書中，竭力推崇柯利振，其言曰：

問曰，孰不知柯利振之匪勉好學乎？研究聖經，孜孜不倦。又與當時人之精神不同，通希伯來文字。取希臘七十士之舊約譯本及其他三種譯本集成一書。此外又竭力搜尋第五第六第七種譯本以與他本相比較。至其著作，予於寄保羅信中，已詳列成表，茲不贅述。

惟氏之不朽之天才，有不可已於言者。博習幾何算術音樂文法修辭，而尤精於論理學，教授各派之哲學，並有研究世俗文學勤勉好學之生徒，每日爲之講解，生徒環集，一時稱盛。蓋氏欲藉世俗文學，使其信仰基督也。

聖哲羅姆此段之贊詞，幾將攸栖比阿斯 (Eusebius) 所著教會史 (Ecclesiastical History) 中第六卷述柯利振詳節，擇要言之矣。氏雖不可稱爲真正之史家，然於基督敎史學上之貢獻非常重大，吾人欲知其生平及其影響，可參考攸栖比阿斯之書也。

柯利振解釋之勇敢，一如其求學之澈底。不特否認創世記中之字義爲真確，剖白以色列歷史中隱晦之事跡。卽在新約中，亦以惡魔攜耶穌登山示以世界上諸國等故事爲寓言。吾人讀氏書不禁駭怪。不謂第三世紀中最有學問之神父竟係一現代之新人物。其聖經義疏，幾可視爲十九世紀之產品。來伊爾 (Lyle) 與達爾文之時代亦見有正宗派中人努力於挽救創世詩，以六日改爲地質學之分期，以亞當夏娃之故事視爲人生命運之標幟。各種調和科學與宗教之學說，爲現代學說中最重要之主題者，幾皆可取材於柯利振，蓋氏之問

題正與現代神學家所遇之問題相同，既崇拜唯理主義而又不能不從此唯理主義推翻此主義中本有之一切懷疑。氏亦如淮羅，居於五方雜處之亞歷山大里亞，各種民族，各種宗教，會集其地，而氏遂成此中之新人物焉。氏係希臘人，才智卓絕，學識廣博，洵希臘文化廣播時代中一傑出之人才也。

以玄談解釋聖經，在柯利振觀之，並非無根之自由；聖經本身即已許之。嘗謂聖經之中「字字含有微言大義，粗俗言語之中，隱藏神聖之智。使徒之言曰：『土器之中，有此寶藏焉。』若單論一書，此種說理，似失之偏宕。但當引徵甚博時，則聖經本體，似確有象徵性質，則其說成立矣。『苟摩西法律而並無隱義，則為先知者亦無須祈禱上帝曰：『請開吾目，以便在爾之律法中得見奇物也。』若不用玄談，則以西結 (Ezekiel) 之預言有何意義耶？預言文學本身實含有玄談者也。但用玄談以解釋聖經，其為事之正當，在新約上最足證明，故聖保羅特廣用之。

在現代批評家觀之，此種推理運動之範圍，實一種無法解決之陳套。惟彼所以有此種

見解者，蓋否認字中之含有隱義，而在第三世紀之智者觀之，字中隱義實爲現象之神髓。象徵主義之根深蒂固，蓋有出諸吾人意想之外者。數之效力幾與野蠻世界同其廣大。字面之下之隱有價值，成一與語言同樣普及之主義。其導源甚古，猶在比塔哥拉斯或赫拉克來都斯 (Pythagoras or Heraclitus) 之前。基督教之注重神話實僅就古代一種原有共同之思想發揮之而已。僞智論 (Gnosticism) 卽根據此種思想主張文中隱義之說，欲使基督教與異教中相同之禮拜儀式相調和。新柏拉圖主義 (Neo-Platonism) 亦爲異教進行同樣之工作。治亞洲與埃及之禮拜儀節於一爐，而以崇拜第美忒 (Demeter) 或帶奧奈薩斯 (Dionysus) 之意義解釋之。柯利振之目光則並不如此之簡樸，蓋亦與當時之潮流相符。世界已漸合爲一，然同時又爲各種不同文化之混合物。欲以求世界大同之理想與實際互異之現象相調和，在當時之思想家惟有根本否認其性質之不同。吾人今日苟無進化之學說，與歷史之態度，則吾人亦將同陷於此境。是以吾人鑒於古思想家因欲求融會此複雜不同之世界，而逼入窮巷之中，吾人始知進化論足供吾人綜合一切知識之優良工具。捨此

欲求混合之方法，厥惟象徵主義而已。

苟吾人視書面之意義爲非其本真，則求其意義，惟有一途而已。吾人必求一鎖鑰以啓發之，而此鎖鑰必須一件絕大之事實，使書本所言者成爲此事中偶然之一節。基督教能爲解釋舊約之鎖鑰，而舊約則以年代久遠之故，能予基督教以威權。年代久遠之價值，凡基督教之辯護者皆知之，直至今日，尙爲若輩強有力之辨證。迄十九世紀之世，吾人方以歷史考據之測驗代替昔日之象徵主義，而玄談曲解之神學遂日漸衰替焉。然吾人須知象徵之法與結果雖均謬誤，終使神學家變成類似史家之一人；而吾人固不能以今日之歷史與進化態度，期之於第三世紀之學者也。

象徵主義固足以曲解書本而附會之，然阿利振則深知必有書本而後方可曲解，初期基督教史學中，最足令人注意者，卽阿利振自覺其材料之貧乏，而對於基督教本身歷史之材料尤爲缺少。此點彼曾於駁色爾蘇斯 (Against Celanus) 解嘲之文中明言之。色爾蘇斯爲信奉異教之希臘人，著有攻擊基督教之書，對於基督教之著作與教義，作有力與博洽之

批評，尤詆其缺少科學之特性及基督教徒之輕信。吾人試讀柯利振之答復，即知彼本係一歷史批評之天才，而陷身為神學家者也。例如色爾蘇斯自云於攻擊之前，嘗深究基督教義與書籍。柯利振則以宏博之聖經學識，力斥其所識甚淺。但當色爾蘇斯以絕智塞聰責基督教徒，謂教中諸師祇勸人信仰而不令其研究云云，氏則又以他說答覆之。基督教徒之注重信心而輕視理性，柯利振顯亦引以為恥。彼於此雖未嘗多所陳述，然謂吾人不盡皆有研究之餘暇。此言之為力固甚為薄弱，乃立即重圓其說，反詰色爾蘇斯與異教中人果亦不引經據典否？斯多噶與柏拉圖兩派中人豈並無師承者乎？色爾蘇斯相信世界並不原於創造而以洪水泛濫為近世之事。試問其根據何在？豈柏拉圖之會話耶？然摩西所見實遠勝於柏拉圖也。摩西之見既較廣，又何以捨摩西之言而不取乎？

爭辨之價值，在乎兩方之能各見其對方之弱點。吾人固不願承認自己之立論為弱，但平心之人有時每能自承其辨證實不如對方之確切。柯利振之態度即係如此。色爾蘇斯嘗指斥約但河行洗禮之故事顯難置信，故必有當時目擊者為之證明始可取信於人。柯利振

之答覆直承基督教歷史材料之貧乏，然同時反詰色爾蘇斯是否偶因內含難信之軼事遂亦放棄異教歷史而不讀？茲特錄原文如下，吾人讀之，即知此學問淵博之神父，聰明精細之人才，徒因身爲基督教徒之故，遂至雖知基督教史學之缺點，而亦不知有以補救之焉。

予於答復之前，不能不先提一言：即撰述任何歷史，無論如何真實，欲表明其中事實之真確，而產出一種令人可解之概念，實一極難之事，且每爲不可能之事。例如或謂推來（Trojan War）並非實事，因其中所述一切，如阿基利斯（Achilles）爲海女神與一男子所生之子，薩彼頓（Sarpedon）爲天神之子，阿斯卡拉夫斯（Ascalaphus）與雅爾美奴斯（Ialmenus）爲戰神之子，伊尼阿斯（Aeneas）爲愛神之子等等，皆屬不可能之事。則吾人將何從而證其爲實事乎？而况普通固以爲希臘人與推來人果曾有此一戰乎？又如有人以伊狄拍斯與卓卡斯塔（Oedipus and Jocasta）與其二子之故事爲僞托者，因其記事中有獅身女面之怪物參入之故，則吾人又何從而證其爲實事乎？此外如伊比哥尼（Epigoni）之歷史，其中雖無甚怪異之事，亦莫不如此。然澈底研究歷史，而不

願受其欺誣者，當辨別何者可以承認，何者當視同寓言而須研究作者之真意，何者不可置信，而視爲作者之徒逞其神思。予爲討論耶穌福音之源流起見，特先於此提及之，予之宗旨並非求聰敏之士對此加以簡單無理之信心，但欲告讀者非以公平態度深察作者之真意，俾作者記述各事之宗旨，得以大明於世云。

阿利振以爲基督教之史料既不能以外部證據覈實之，則惟有以信心承受其大綱之一法，此則與希臘人信推來之存在，或羅馬人信古代諸王之實有其人相同者也。然氏究係希臘人，故能以理性限制其信心，而曲解一切不甚可信之事跡。是以氏之爲人頗似一詭辨之希羅多德，擯棄神話以求適合其配景焉。

如基督教世界常能如阿利振之詭辨，則此後千五百年聖經歷史之概念，將截然不同。以玄談解釋聖經之法雖爲所有神父所沿用，其中最顯著者，尤推教皇格力哥利（Gregory the Great），其影響之及於中古時代者甚大，卽垂至今日尚仍爲講經之題目，然象徵與玄談，用以曲解記事部分者已日見其少，而漸漸移用於勸善及預言之方面。創世，洪水，約瑟，埃

及被難等等故事，已不再爲之曲解。然自柯利振（Bozet）教會中人以詩人之幻想，與此類故事及其他述以色列興衰之事互相牽聯，而陷入神跡之中，依賴威權以自固。吾人如欲知聖經故事在中古時代之情形，可參看傳記家色凡魯斯（Salpicius Severus）所述舊約之紀事，亦如新約。然依照字義以解釋之，蓋中古人民程度之低下正如初民，直適於初民故事之講解也。凡經文中不合理論之文字，已不再用玄談曲解之；蓋當時教會教育日耳曼人之責，而日耳曼人之心理簡單，此等不合理論之原文最能深印入其腦筋也。

然猶太史與基督教史所以不因玄談而亡者，尙不僅原於教徒之輕信而已。蓋當時歷史因年代學已經過詳盡之整理，遂覺其可信也。基督教學者將猶太史事與他種歷史之記載相調和，而將亞伯拉罕至耶穌間之事跡納入並行之年代中，於是算學亦引用於歷史，不僅限於聖經之事跡，且並包括上古史之全部，而從虛實混雜矛盾荒唐意想僞托之糾紛中，漸漸形成一種過去之年代，追溯至於以色列之來源，與世界之創造，至今尙仍適用。此實史

學界一極重要之工作也。自是而後，千五百餘年間，推源世界之來源者得一簡明之標準，蓋即沿猶太人之過去而推溯之，而絕對以算學與啓示之規則爲根據是也。吾人欲知茲事之由來，不能不研究時間計量之問題，前已略述之矣。茲再述當時年代學家之工作，而因其計算年代遂爲西方制定一世界史之概念，其影響之大殆爲史學界中所僅見云。

第二十六章 年代學與宗教歷史攸栖比阿斯

史學之發展，大抵相同。傳說與神話，史詩與譜系，僧侶之分期記載，與時間之標記，考訂與歷史，莫不相繼而起；或於一民族回想過去構成現在一般文化之發展中，融而爲一。各地史學發展之迹，大都相同。各國史學史之演化相似者極多，述之不免重複而乏新奇之趣味。既讀希臘史學而後再讀羅馬史學，即覺其非常相似。東方文化中，各種未充分發達之史學，亦頗覺相同。蓋各國史學皆發源於公同一點，正如生物學中所謂單個重複種類（*Individual repeats the species*）也。以生長定律引用於歷史，抑若歷史爲單獨發展之有機物，初不意其僅僅爲常變之社會之一種反映而已。

若求解釋此中理由，可於產生歷史之社會之同樣進化中見之。但總不料一種宗教中之史學，亦具同樣發展之陳迹。而基督教史學史中材料之發展，竟亦如希臘或羅馬之史學。祭司之原質當然較多，其欲以理論發揮往迹之處亦較爲顯著。但最足以令人注意者，不

在其詭辨，而在其不用詭辨。世系之爲物，在希臘城市之歷史上有勢力，在救世主之國史上亦有勢力。猶太與基督教神學中，亦有如希西阿其人，訂出神定時期之計畫。而在教會之英雄時代之全期中，聖人與殉道者亦皆有其舊聞，以不斷之史詩，記不斷之戰事，唯其所爭者乃天神與世人間對於天國之爭而非推來城耳。最後乃由辯護家中之故事家，（而神學家人人爲辯護家，）變之爲散文焉。基督教之年代學苟不發達，則此種相同之處將僅屬外觀而已；蓋神學家之心目中本無著史之意，研究殉道者之人亦然。辯護家因受異教之質問，不得不研究比較年代學，藉以證明基督教來源之甚遠。異教僧侶，亦因有同樣之需要而不能不產生同樣之史料以爲根據。中古寺院亦有同樣之情形。是以基督教會亦如一般古國然，其產生歷史也，由於當時懷疑者多，故從事於搜求與年代之學，以應需要，固非僅止於記述偉績而已也。

是以基督教史學之門徑，在於研究基督教年代學，而以猶太人散居各地時代之猶太學者著作爲基本。第二三世紀之基督教辯護家欲以舊約歷史與異教之歷史相配合，每參

考猶太作家須斯圖斯 (Justus of Tiberius) 之著作。須斯圖斯於哈德良朝著猶太諸王編年史，亦根據異教編年史中所用不確之世代。因此摩西之出世較希臘舊聞中最古之人物尤早。當時因無反證，此說遂成不刊之論，又因教會中早已有此信仰，今再以數學表述之，價值益高。但此論雖早已風行，而最早之正式基督教年代學直至第三世紀中葉方見於世，即朱理亞阿夫立揆那 (Julius Africanus) 所著之年代學 (Chronographia) 是也。此書共計五卷，據撫約西弗曼涅托及異端學者之作，而以舊約之紀元排成一篇象徵創世之文學。世界壽命計共六千年，六千年後將有千年之安息時代 (Sabbath)。以基督之降生置於亞當出世後五千五百年，是以距終點尙餘五百年。六千年之中點，即創世後三千年，巴雷克 (Palok) 卒，世界之分配，如創世記第廿五章所記者，即巴雷克時代之事也。

此種年代之計畫，當然於事實不符。然試一觀聖經正本所記之年代，即可知今日常用之世界史年代實與之相近。若以批評目光論之，不過阿利振象徵主義之變相。此乃象徵主義之更顯露更廣大者。又因其記事物之概要，無須再加曲解，更易說服人心。其成功也蓋有

三種關係：第一，無連續之猶太年代來相牽制，可以自由。第二，神學上要求世界歷史，應集中於基督一生與將來之天國。第三，世界時代（World Era）觀念，適與異教學者之觀念相符，蓋此等異教學者已略知歷史運動中之天然律也。一種史法能與異教之作家如發祿者對壘，殊不可輕視。古代之學者已見至外部世界實爲人類理性之映象。柏拉圖之觀念說其能處置違逆之現象，有如此種基督教歷史與其算學之勻稱乎？

吾人講論至此，幾欲涉及哲學之範圍。然當時有一大人物焉，可稱爲古初教會故事家中之希羅多德者，卽攸栖比阿斯（Eusebius of Caesarea）是也。氏爲教會歷史之鼻祖。彼卽從此等材料中作一世界編年史爲後日歐洲史（直至今日）之權輿。保存前人所作寶貴之零簡甚多，而爲第一部基督教之歷史。

波里比阿所云史家必不可少之兩種資格，攸栖比阿斯皆備有之。氏博學多能，且秉國家大政。而記述其興衰之運。尼西亚（Nicaea）大會時（325—A. D.）坐君士坦丁之右而致開會辭者，卽此人也。無論教會或國家之史家，以學問與裁斷見賞於人者，從未有過之者。

也。蓋氏之所以勝人，實以其具此二種之美德也。唯氏爲有才學之大臣，且能並爲基督教及君士坦丁辯護，聲譽之隆或因於此。

氏爲君士坦丁之近臣，實定其一生事業。氏生於紀元後二六〇年。當教會興盛之日，適爲其權勢極盛之時。卒於三三九年，或三四〇年。嘗與旁非刺斯 (Pamphilus of Caesarea) 諸學者游，因得徧讀諸人之藏書，氏所用之材料多出於此，並深受阿利振之感化，蓋阿利振在旁非刺斯諸人中最佔勢力也。其實考訂某人對於某人之影響如何，最爲難事，而世人每輕易出之。倘氏不受阿利振著作之感化，其成就將如何，實難臆斷。但阿利振之確有影響於氏，則可斷言。氏不能自抒其思想，無天才之勇敢；然阿利振之勇於立說，足以使其脫離教會主義與傳統思想而趨向自由。其歷史非僅主教之歷史，乃教會之紀載，亦宗教之紀載也。其著作實具考訂精神，而不濫於輕信。或者並從阿利振得一般之概念，使此最早之教會歷史成爲演出廣大之世界計畫之一章。但此種概念因已經帝國承認之故已變成習見之實事矣。

吾人如追求攸柄比阿斯歷史所受之影響，教會勝利之一端最爲重要。若在基督教迫害時期中，斷無有價值之基督教歷史可以出現。此並非謂迫害十分嚴厲而且延續不斷也。即如氏本人亦能於最嚴厲迫害之下，安然度其生活，而訪旁非刺斯於獄中。然一般人對於當日迫害情形，固未免言過其實；而教會情形實不宜於史家。幸得君士坦丁之援助，數年後，被迫之宗教忽變成有權勢之組織。當此勝利之際，基督教之學術界竟於爵位高貴之主教中得一良史之才，非特爲能紀載聖人與殉道者之奇蹟，且適合當日教會之新威權焉。

氏之著作甚多，能以一身而兼爲『史家，辯護家，風土記者，訓誥學家，批評家，講道者，信條著作家。』但考所以成名，實賴教會史（Church History）與編年史（Chronicle）二書。此二書者實皆爲轟動一時之傑作，一爲作者奪得教會歷史鼻祖之名，一則爲基督教各國定世界史之綱要焉。

氏先著編年史。此書包括兩部分：一爲年代記（Chronographia），一爲年表（Chronological Canons）。前者摘錄前人著作示世界史之梗概，按國排列，意在證明摩西與聖經

之來源最古。此係分期史之史料讀本，極似今日大學中所用之大綱。後部爲年表，附以疏解。以上古各國紀元與聖經年代並列對照，上溯至創世之時。是以年表一書以簡單綜合之形式，盡括上古之歷史，或至少盡括有關於基督教各國之事政，而以最簡單之算法出之。每頁在中一行，排列數字以紀年代；右方爲世俗史（*profane history*），左方爲神聖史（*sacred history*）。

此書之存亡興廢，最爲有趣。其他歷史能影響西方如此之大者，誠屬罕見，然竟無一原本之遺存至今。西歐人所知者，僅其後半部，且爲哲羅姆粗忽之譯本。近代搜求者，曾發見全部亞美尼亞譯本，當時讀者曾以東羅馬年代學者所保存之零簡對照之。迄二十世紀之初，始再傳誦於斯世。是以此書之發現，猶如發掘古物然，爲考古博言學上之工作。然此書雖湮沒不彰，而歐洲人之歷史見解，頗受其影響。蓋此書作後一千年間，西洋歷史大都爲編年史，而皆仿照哲羅姆所譯年表之體裁。中古寺院凡自稱設有書室與幾個識字僧侶者，莫不以其虛僞之近古，藉氏之年表與羅馬及猶太之遠古相毗連焉。

編年史一書之不朽，極易明白。此非文學上之作品，而爲算學上之作品。算學本與文學同爲純真之藝術，而爲藝術之最完美者。然惟其完美，故表示之法則有定，不隨人之欣賞而變移。非供一人之誦讀而已，乃世界一律者也。算學所論者非屬性質而爲數目。卽論性質，亦不過以其爲數目中之特質而已。其要義在於事物之結構，而不在於意旨。而此結構之根據全賴材料。是以編年史一書除編年史本身外別無攸栖比阿斯個人所有之物存在其間，不若希羅多德或修昔的底斯之文體有著者自身色彩之點綴。然無論如何，其著作終爲後世人所寶貴也。

然編年史之湮沒有一較爲簡單之理由，卽其外形使人厭倦是也。在中古人觀之，書中引用之數目與史料均覺太多。蓋中古人所求者問題之答案而已，非解答之經過也。但近世學者則不然，其賞識茲書也不在外形而在內容。書中上下縱列各時期，有阿伯拉罕，大衛，波斯，埃及，希臘，羅馬諸國之紀元。觀其行列錯雜因各國之興替而漸趨簡單，最饒興趣，而最後統一於羅馬。迄於攸栖比阿斯之世，分爲四行，羅馬建城，奧林比亞勝會，羅馬執政官，與基督

教之紀元是也。其餘已歸入上古史。吾人試觀年代之如流，注意事物之嬗遞，造物戰勝異教。叛徒之陳跡歷歷在目，吾人方知在此娓娓動聽之紀載中，實際有基督教極有力之保障。基督教之世界史實藏於此寥寥幾頁著作之中。柯利振以爲耶和華教人將異教歷史與神聖歷史同等重視，此意於編年史中發揮最爲詳盡，蓋祇觀事實自知。雖以易變之命運亦未能以此種熟思之目標預定國家之興替。歷史非辨難之收容器，而爲證據之收容器；而此之所謂證據，蓋用算學表出者也。

然書中談諧之成分亦所在多有。試讀卷首之一節，即可知其態度矣。『予特於開卷之時告讀者曰，吾人斷不可自命爲已確知澈底之年代學。苟一讀上帝對弟子之言，即知予言之不謬。其言曰：「時代與四季，非爾所知也，蓋天父自有其權力也。」上帝之言此，非特指最後審判而言，蓋並指一切時間而言，意欲阻止從事於此種無極之研究之人耳。』

然攸栖比阿斯最著名之一書爲教會史 (Ecclesiastical History) 一書。凡研究神學或教會歷史者，類已知之，無須吾人多贅。但普通研究歷史者，每不習教會史，故此作亦遂

泯滅不聞。然此書實係鉅著，讀之實可驚人。當君士坦丁時代，基督教以一種晦暗之制度驟變為尊榮之教會；依吾人之意想，當時之歷史必係記載此等晦暗之制度；初不料於激烈之神學爭鬪中竟產生一空前未有之教會歷史家，其態度甚為寧靜有節制，而能盡學者力求真理之責。吉本稱此書為持論不公；此言也實為一偏之見，非平允之論也。攸栖比阿斯之作固缺少純粹科學之精神，其目的在於辯護，然吾人不能以此責之也。其實令人可異者，在其能保持公正之平衡與精密之標準，於當日偏見極盛之時耳。吾人須知基督教史學之辯護本亦為異教經書所准許。即波里比阿亦謂歷史須當作一種有裨實用之文學，後來西塞祿薩拉斯特李維塔西佗，皆發揮此旨而光大之。是則古人態度，大抵皆然，基督教史學實不應獨受吾人之非議也。

氏之學業並不輕易。吾人試從神學著作中，選取史事，方知茲事之為難。然今人之為此，已較當日為易矣。蓋今日以科學與客觀之態度考訂史料，其原理業已大明。史家可遠離史事，儘量批評，而無傷於宗教之信仰。但攸栖比阿斯之在當日，深恐有損於信仰，故不能盡情

放手以爲之，其作史之宗旨本在證實其所取材料中之教義，故其判斷力必須與其『信仰心』相符。是以前開卷之所言，正不僅修辭而已也。

但開卷之時，予必求智者之寬容，蓋予深知吾力有限不能作完全之歷史也；且從事於此者，予實爲第一人，猶之行於寂靜無人之境，惟望上帝賜予以指導與相助耳。蓋古人行經此道者，其足跡已不可見；惟存東鱗西爪，略記作者當時之事。此輩前人在遠處之呼聲有如火炬，來自高塔，指示吾人以路徑與工作之程序。予是以擇其有關此書者，並摭拾古人之要言，將全部編成一歷史記事。苟能記明教主使徒之繼承，以垂諸不朽，則吾書雖不完備，吾心亦安矣。

予以爲此書十分重要，蓋前此教會作家未嘗有從事於此者。予深望此書能爲潛心史學者之助。予於前著年表中已作一略史。但在此書中，擬竭力記其詳情。此書將始以基督之救世——聖道宏闊爲吾人思想所不及，——並論其神德。吾人之名亦多取自基督。是以著述教會史者，必須以基督救世之道之來源爲始也。

此等章句中，雖有講究修辭之處，但教會史並非因文采而傳也。氏爲文不求醇美，其文采一若其思想極爲散漫。但當選擇事實與史料之時，因學問淵博之故，每能將純粹之感覺與歷史的本能合而爲一。彼深知史料之價值，故於其記事之中援引成文甚多。因此古來寶貴之書本，多賴以保存焉。教會史一書記事較少，大都彙集史料而成。研究基督教者，皆當感謝其保存舊籍之大功。而作者之能負責任，尤可佩服，其記載極其真確，吾人以他本校訂之，無不準確。從此可見他書不載，無從參考之部分，亦必真實無疑也。

此種謹慎之態度，在教會史中，往往見之。有時爲求事物之真相起見，每能鑒別各種史料而去取極慎。遇有事跡難信，或可疑者，其別裁尤爲審慎。例如記馬卡斯奧理略 (Marcus Aurelius) 之故事云：

相傳馬卡斯奧理略愷撒 (Marcus Aurelius Caesar) 爲安托奈那 (Antoninus) 與其兄弟日耳曼人及薩爾馬興人戰時，將士苦渴，不能戰。但軍士信心至切，迎敵時拜伏於地，如今日之祈禱，求上帝之拯救。敵人見之，甚爲駭怪，相傳更奇之事竟繼之而起。頓時

雷電交作。敵人驚潰；而大雨如注，軍隊遂無口渴之虞。

此段故事，有非基督教徒記之者，亦有我教中人記之者。但不信教之史家，祇提及此奇事，而不言奇事之由於祈禱。但信我教者記之，簡單無飾。此中有阿波力內立（Apolinarius）云，因祈禱而得雨之兵隊，皇帝特賜以嘉名曰雷隊（Thundering Legion）¹²。滔良（Turallian）爲此事之證人，其對羅馬元老院所講之信仰論（Apology for the Faith），以更强之證據，證實其事。並云，皇帝馬卡斯（Emperor Marcus）之御札，至今尙存，證明其兵隊在日耳曼苦渴之時，基督教徒因祈禱而得免於難。並云，皇帝前言有敢否認此事者，立即賜死。

此種記事既具學者求真之態度，又兼有廣博之學識。氏初年曾博覽安提阿地方旁非刺斯之藏書。據氏自云嘗在主教亞歷山大（Bishop Alexander）在耶路撒冷所建之圖書館中，搜集材料，而君士坦丁似亦曾示以案卷。但氏之學問，得自當世之經驗者亦不少。彼本非遁世之士，常居政治與教會之中心。生性謙和，不能見到他人之短，故其評論時人（尤

以君士坦丁爲甚）之言，無甚價值，但無論如何，當其記載奇事之時，每能取希羅多德之謹慎態度。將一切責任推諸所本之史料。其最顯著者，無過於君士坦丁傳中記其目睹十字架一事。此事在基督教徒中，固極易受人信任。但氏獨不然，身雖爲朝廷顯宦，對此亦極其審慎。其記茲事極爲謹嚴。『當彼作熱烈之懇祈時，忽見上天啓露一奇怪之記號。此事如他人記之，斷難取信於人。但當著者幸得與皇帝親熟之時，皇帝親以茲事告之，且立誓以證其爲確，加以後世又有證據足以斷定其真確，則復有何人不信乎？』

基督教之信仰隱於『祕密訓練』中者凡二百年。教外之人，不知閉門（“were shut”）之後，崇拜此偏狹神祕之道者，所爲何事。君士坦丁始停止迫害與祕密，而闢一新局面。攸栖比阿斯曾經歷戴克里先（Diocletian）之虐殺時期，其自身雖幸得避免，然其最親密之友人（最主要者，爲其師旁非刺斯）皆以身殉道。是以言論得以自由之後，氏遂從太平之日，懷想昔日之迫害情形，不勝其留連往復之感，猶荷馬之於上古英雄，中古時代之於聖人也。然氏之描寫其痛苦，不僅爲義士之傳記而已；且視之爲歷史上無限之榮光，爲教徒者能以

和平之奮鬪，終使救世主之天國成爲世界上絕大之權力焉。巴力斯坦之殉道者蓋爲基督之天國而從事奮鬪之人也。

他人著史，記戰爭之勝利，與奪得敵人之戰利品，將官之戰術，軍士之勇猛，血流如海，殺戮無算，要爲子孫或國家計耳。至於予所述上帝之政府，將以不可磨滅之文字，記述爲靈魂安全而生之和平戰爭，以明吾人之奮鬪爲真理而不爲國家，爲虔誠而不爲朋友。熱心教務者之訓練與剛毅，戰勝惡魔之戰利品，對於不可見之敵人之勝利，與賜給信徒之冠冕，莫不一一記入，傳之千古而不朽焉。

視教會之組織爲天國實現於人世之機關，此種觀念須待奧古斯丁闡發之。但奧古斯丁之上帝之城（City of God）一書之大概，已見端於教會史之首數章，猶之攸栖比阿斯之書之基礎，出於柯利振也。所謂救世主非近世之基督，世界創造之始，摩西與先知皆已知有救世主矣。當『近世』耶穌出世時，所謂新國並不果新，實係古國，卽統一全世界之天國也。教會得勝之凱旋歌，於其最早之歷史中已見之。『此國範圍廣大，不局處於世界之一隅。

在各國中人數最衆，信仰最誠，不可毀滅，不可克服。蓋時時受上帝之保佑也。』凡此數語實
卽奧古斯丁所著上帝之城之楔子也。

附錄 中古及近代史學

第二十七章 歷史之解釋

凡研究社會科學者，有兩大問題焉：一曰何事，一曰何以發生。歷史大都不過講第一問題耳。拾往事之跡，記文化之變。一方以科學精神，細察事實，整理史料。一方以優美文筆記述往事之影象，使渺遠遺忘之事蹟得以復現於今日。雖無神奇之筆，盡寫過去之事，要亦能應第一題之需求矣。然一切事物，何以能發生耶？世界各國之潛力，因何種作用而演成繼續不斷之事耶？今日之革命，今日之保守黨反動，何由而來耶？羅馬何以亡？基督教何以興？封建制度如何開始？異端裁判所何以興？盛君主何以變為專制而握神權？西班牙何以衰？英格蘭何以興？民主精神何以發皇，而成猛烈之潛勢力？凡此種種，何由而來耶？何以此等事發生於其發生之時，發生之地，而不見於他時他地耶？豈世間之事，盡受上帝之驅使，萬千軍馬盡為上

帝而戰爭歟？抑事實幽隱，不期然而然歟？事物本身，能解釋其所以然否耶？

此非僅哲學家之問題也。兒童聞之，欲知其故最爲急切。例如爲兒童講述故事，至勇士傑克（Jack-the-Giant-Killer）或俠盜羅賓漢（Robin Hood）時，鮮有不被其責難者。蓋兒童之好奇心，不知厭足。喜問荳樹何以如此其高？傑克何以欲攀登之？羅賓漢何以生長於綠林之中？凡此之類，不一而足。父母講述故事時輒爲所挫。哲學家或科學家之問題，亦猶兒童提出之問題也。歷史陳蹟，固較嚴重，不若義俠故事之奇而且趣。羅賓漢變而爲加里波的（Garibaldi），勇士傑克變而爲拿破崙（Napoleon）。但吾人仍須問時勢與英雄，如何適能相遇，使意大利之成敗，握諸一人之掌中？歐羅巴之存亡，繫在一人之舉足較之兒童之問，非特問題相同，卽解答亦無以異也。至此可知解釋之性質矣。當兒童之問何故也，卽再述一事以答之。此人人所知也。然則每一故事，卽爲一解說，而每一解說，卽爲一故事。學生遲到，每稱因帽未尋得之故。帽之所以未曾尋得者，因在室內遊戲也。每一偶然之事，每成一因，而每一因卽其傳記中偶然之一事。兒童如此，其他亦然。吾人行爲上之所謂種種理由，亦不過

一件事物，或一種狀況而已，此種事情與狀況，亦即歷史之下一頁也。然而哲學家之問題，與兒童之問題，竟至不能不趨於歧異。歷史者，實不僅止於事實而已。歷史乃生活之表現。各事之後，皆有人類心願之勢力潛伏其間，而同時又各受外界勢力之激動或阻止。是以解釋史事，不能不引用心理學與經濟學。兒童問拿破崙何以成大業，若答以此係「天才」，即可以滿足其好奇之心矣。然此適足引起心理學家之研究。普通以為拿破崙之失敗，祇在滑鐵盧（Waterloo）之一戰，而經濟學家則推其源於大陸封鎖制（Continental System），以及產業革命（Industrial Revolution）焉。

是以解釋歷史，須從歷史之中，儘量研究心理學與經濟學之作用。（此指極廣義之經濟學而言，即人生之物質配景是也。）然此種解釋，常不能求得最後之目的。因宇宙之形形色色，仍為人類之謎也。惟神學家與玄學家，乃敢談最後之原因，與最後之結果。史家決不能效彼輩之空論。蓋玄學固超出於經驗之外，而歷史則純以經驗為範圍者也。是以吾人所謂歷史之解釋，非指歷史在宇宙中之相當地位為何，乃指明瞭歷史內部各種關係之智識而

言。吾人所注意者，乃人類及其活動之舞臺耳。人類卽在此神祕世界中而生存而活動而思考，此卽史家所注意者也。而此等思想及動作，大都至今未明，卽彼具此思想與有此動作之人，亦莫明其所以然。於此可見人類之神祕，此神祕非真不能知者，特吾人尙未知之耳。社會科學不涉宗教之境，不究終極之理。其問題不屬於神界，乃屬於人界。故解釋歷史，可置神學於不顧。神學所與歷史有關者，祇當其欲具歷史性質之時。神學而欲具有歷史之性質，則當與其他歷史受同樣之科學考訂。倘以『上帝之城』爲文化演進所產生，則當與羅馬帝國，或巴爾幹同盟等主題同受科學上之分析。如神學而欲自變爲科學，則吾人當以處置科學之方法處置之，但吾人研究歷史之原因，所求者乃同類中其他事實——自然現象——之有直接或顯著關係者耳。故解釋歷史，必先求史識之豐富，藉心理學及其他輔助學問，將人情事物間錯雜之關係，解析明瞭而後可也。

此蓋史學上第一要義也。所謂一事一物之意義，非卽謂對於此事此物較廣之智識乎？研究物理化學之時，吾人觀察萬物之組織如何，化合力如何，如何結合，或反動，以求增廣吾

人對於自然界之智識。然此種性質，皆不過一物之各方面；而吾人之所知，不過解析所得之結果而已。如吾人之智識擴大，其意義即隨之而變更，昔之視爲一團塵埃者，至是變爲數種原質之混合物焉。世間固無人問原質之爲何物也，蓋原質究爲何物，除非以他種原質表達之，固無人能言之也。是以解釋自然現象，即以其本有之性質描寫之。歷史亦然。特歷史不用描寫而用敘述耳。蓋歷史與自然科學根本不同者，在乎自然科學之觀察現象，以空間爲標準，而歷史則以時間爲標準也。史事演進，滔滔不息，時間亦未嘗有一秒之小休。此刻與他刻相接，一刻未終而他刻已始。古代希臘人所云急流之中，一足不能兩入同一之水者是也。時間之流動性，近代哲學家柏格森（Bergson）論之最精。但無論時間之性質爲何，要之物理之述現象，全賴描寫；而歷史之解釋，必以與時間同流之記事爲其工具，則可以斷言矣。

由此而言，苟以世間發生之事，（包括與行動有關之心理與物質，）謂之歷史，則歷史與其解釋實爲一物。捨此以外，他種解釋皆不合科學者也。其本身不分析，故易避去吾人之分析，因此並易避免吾人之論證。是則神學上之信條，（或真或謬，）與玄學上之空論，皆在

吾人問題範圍之外者也。其實吾人稍加思索，即覺事實之發生與事實之何以發生兩問題，無甚分別。蓋提出事實何故發生之問題，無非引起另一事實如何發生之問題。今舉現代史中一事以明之。試問生活程度何以加高？然亦可問因有何事而爲之擡高物價？吾人既不知發生者究爲何事，則字句之變換，不足以解決此問題。然苟從發生何事一方面用心推求，必漸易明瞭，漸易解決。吾人應以事實爲事實之解釋，以歷史爲歷史之徵驗也。

最古歷史記事爲神話。同時亦即係一種說明。神話非僅爲想象所構成，亦非僅爲初民之巧思奇想所構成。純真之神話——非若荷馬史詩爲詭辯好論之聽衆而作者——在信者之心目中即係事實之記述。此乃社會上之產品，由過去經驗中產出以適應新潮流者也。例如獨木舟爲東北颶風捲入大海，於是每年冬夜，乘獨木舟渡海者，必圍集營幕中火畔，將此事反復講述。直至脫離大海，或得較固之機器樓船而後已。要之，舊社會如始終生存於舊狀況之下，則神話自能傳世而行遠；然神話之中，亦自反照歷史遞變之痕迹。因此神話每化爲種族之信仰，具有威權而非初民之考訂精神所能及，人人以爲此乃大先民之智慧，莫不

奉之爲眞，因之遂成爲一種民族之信條。非特止於信條而已，其入人之深，幾同於周圍之世界與人生焉。伯羅米修士 (Prometheus) 或組泥 (Zuni) 諸神話中之鷹，在希臘人與組泥人觀之，蓋與沙漠中之鷹無異，同爲世界之一部分。蓋社會之全部精神，盡在神話。有不信者，卽放逐之，或殺死之。十三世紀之時，有敢懷疑創世記者卽處死刑，古代各社會之情形，卽皆如是。相傳所謂異端裁判所者，亦僅私刑之變相，不過較爲和平而已。要之神話在上古社會所以占絕大勢力者，以其爲公衆所信仰。古今異教徒之所以備受迫害，卽因其反對社會上數千年視爲珍貴之遺物耳。

大抵吾人信仰之心多因預先已有信仰心，然後產生。此語似不合理；然吾人之信某一事，實因吾人已存有信之之心也。思想之根本原質卽爲信。吾人一具知覺，卽生信仰。信仰既生，遂隨以一種繼續信仰之傾向，所謂志願者是也。此實社會心理中最強有力之傾向。苟非受充分科學之訓練，每不能具懷疑之精神，挾持自守，不以一己之信仰，浸淹於他人信仰之中。數千年來，神話所以能在人類智慧歷史中，佔絕大之勢力者以此，科學之產生不過昨日

事耳，而神話則已肇端於數千年之前。然神話在今日社會中之勢力，仍不弱於往昔。古時有離奇古怪之勢力，以努力爲可笑，以柔弱爲可敬，陰謀所以阻礙社會進化之進程。今日亦有英雄與死士，演其驚心動魄之史事。要之以更奇異之原因，解說奇異之事跡，藉更深奧之奇妙，促進信仰之心；吾人皆不免沿襲舊日以不可思議之方法解釋歷史也。

神話不能爲滿意之解釋，固有各種原因。但其主要者在其置人事於超自然之下。日常之事，每不注意；所注意者，盡屬非常。神聖惡魔每插入此等不常之事中，至今吾人見火車肇事，尙謂爲上帝所指使。故神話既不能將牽涉之人事完全述明，又不能推究事物之天然關係。希臘人疾病而至於死，不謂由於毒蚊，而以爲一切災殃都由於破壞禁忌。羅馬軍隊之失敗也，當時人所問者爲誰有惡孽？惡孽如何？今之澳洲野人亦謂人之死亡由於魔術，而一般僧侶與醫師方且發揮此等神話，以證明禁忌之合理焉。

吾人未嘗謂神話爲僧侶所造作。神話之由來，實出於一般社會，僧侶不過加以發揚耳。信仰之根本，存於初民神經之中。人之常情，一聞禍患，卽生恐怖。恐怖之由來，原於社會之暗

示尤多，譬如吾人目擊旁人面目變色，卽不期爲之手足戰慄。偶聞暗中低語曰：『此物不亦可懼乎？』此物二字頓成爲鬼。福耳特耳（Voltaire）以爲此等迷信原出於僧侶之術策，實非篤論。僧侶不過利用人民普通之迷信，而與以一定之方式，猶歌者集原有民歌而成其曲詞耳。又如黑夜入林，每生疑懼。因疑懼而各種奇怪之事，入吾心矣。汝若黑夜入林，而生疑懼，卽常恐叢林之中，將生危險，將生鬼魅。因是月白風清之夜，每聞獵者之呼喊，豺狼之啼嗥，以及岱雅那（Diana）與馬茲（Mars）之叫聲。凡此皆人情之常，初無待於僧侶之教誨也。森林豺狼與吾人之神經，已足造成此類恐怖之心理。特僧侶將黑夜之事，變爲歷史之材料，正如羅馬之豺狼雖早已消滅，而其建城時之神話則仍得保存至其亡國時耳。

人類最初所講述者爲故事。繼之以考慮。是以古人從神話而進於哲學。今日之哲學意義極廣，有視爲實事之精論，有視爲虛幻之空言。但無論今日之情形如何，古代之初有哲學，實係一種考訂分析之科學，歷史不過其別名而已。愛奧尼亞之說書家在紀元前第六世紀中，起始疑荷馬之書，而從事考問。此實對於神話之挑戰與解釋也。是以歷史不貴承受而貴

否認，不貴相信而貴懷疑。然後人類與國家之史，始得不止於神話。但相信與承受之傾向自古已然，能如希臘人之獨立批判精神誠屬罕見。所謂考訂一詞，求其全義，即係解釋之謂。推翻一事，意即另建一事以代之。證明某事之未曾有，意即因另有他事之曾有。故希臘人改正神話之結果，遂使歷史較前為合理。故事之中，人之成分漸多，而鬼神日少矣。

歷史之哲學的解釋可分成兩方面：一以哲學為神學，一以哲學為自然科學。以哲學為神學，仍近於神話。神話將事物之原因，托之於神祕，如神道鬼魔命運之類。一切哲學，均以此為其門徑；古代史籍亦多受其影響。即以思想堅強，經驗豐富，如波里比阿其人，其論羅馬之興，亦不能推究其自然之原因；而謂命運實有以致之；至於命運究有多少關係，則不能言也。李維尤能發揮神話之哲學，凡災殃必有其凶兆，勝利必有其禎祥。古代史家之哲學，大都如是。厥後少數思想家，靜志沉思，漸生懷疑之心。初疑鬼神與人事是否有關，終則確然否認鬼神之果有勢力。此即第二種解釋也。此類歷史解釋之先祖，須推西塞祿之原神（On the

Nature of the Gods）一作。此書以神學之形式，摘論各種異教歷史哲學之概要，蓋歷史

哲學，近於哲學，而不近歷史。其問題在乎神祕之闖入，而不論其闖入時之情形。而吾人之否認或承受，皆不免以先物爲根據。所謂否認非卽歷史之考訂也，所謂懷疑哲學，不過信仰之哲學，非真歷史之解釋也。特其結果漸近於科學研究之要求，如是而已。但神話終不易排除，卽哲學家亦不能脫離其影響；至於民衆不過將此神話與他神話互交換而最後仍入於神學焉。如琉克理細阿之不信上帝，超然獨立；但思想太新，萬難見容於基督教正在醞釀之世界。故上古縱有福耳特耳之流，亦莫不爲方興未艾之宗教信仰所淹沒云。

古代哲學之無大成就者，又有兩種原因。缺少工具，不能深入其問題之兩要點。第一，缺乏心理研究，不能解析心理；第二，缺乏實驗室，不能解析人生，或人生之配景。古人雖具心理學與實驗科學之智識，究屬甚少；且從未知研究此二者之必要。其論理幾已達奧妙之地步而專務空論，往往隨其理想入於理想之世界，而置實在之世界於不顧。而最可注意者，古代哲學完全不重歷史中經濟與物質之成分。卽修昔的底斯亦不知經濟作用與政治作用關係之密切。氏之所謂史，祇限於人，而不知究及稻田與金屬。直至十九世紀，始知注意歷史因

果關係中之經濟原質，始知其勢力之重大蓋與人相埒。波里比阿撰述羅馬史，每以羅馬之興由於命運之說，實爲不足，遂舉其原於憲法之完美。此二者皆卓絕之唯理家也。但其所著歷史之範圍終未能推出於政治之外。人雖代鬼神而興，然此所謂人者，仍非完全之人，而爲唯理之人，有理想與原理之人類，而非受饑寒交迫之經濟的動物也。要之，分析至其極點，不過一政治上之人而已。卽以亞里斯多德之博通亦不知政事而外，所謂政治者包有幾事。物質作用與心理作用相互間之關係，彼固未嘗知之也。

由此觀之，古代歷史之解釋，實無足稱。吾人所以不能不研究之者以其爲時甚古，而且因其漸漸自超自然進至自然也。然古人終未能予吾人以啓發自然之方法，使吾人得以明白其動作。故終無裨於吾人之解釋。

迨基督教興，盡去希臘人論理之風，而借希臘哲學，造成規模宏大，綱要簡單之宗教，使天下人民，盡能了解。所謂歷史不過一種宗教之實現；一種神聖計畫之實行；一種廣大神奇屬於上帝而不屬於人之演進。已不復若昔日多神之相爭。蓋基督已一統寰宇，四海爲一，歷

史之演進，遂爲其無量之聖智所決定，全出於其萬能之手，古代之神祇不過爲動物與傀儡，無異於尋常之人。歷史之解釋祇有一種而已。羅馬之受蠻人刼奪，古代世界之士崩瓦解，文化之遺傳，數千年之進步，藝術科學之泯滅於蠻族騷亂之下，凡此種種問題最後滿足之答復，惟有曰：此上帝之意耳。至於省郡之貧乏，民德之日衰，軍費之太苛，財源之匱乏，人口之太多，政治之不良，疫病之流行，皆未嘗一念及之。唯曰：罪孽已深，應受上天之責罰。古代之異教神廟，雖代表古代美術之光榮，亦必謂其侮辱神明，終須燬滅。哲人文士，曾一時稱聖者，至是幾一變而爲惡魔矣。要之，奉此新興之教者，其排斥舊世界也，如吾人排斥夜間之夢境。此誠一大革命也。人權主義入人之深，從未有如此類神權主義之強有力者。蓋自保羅以迄奧古斯丁，能合希臘之天才與羅馬之唯實主義而成一種極爲動人之論理以蔽護此種主義也。古基督教影響於世界之重大，幾難想象，非僅信徒奉其教旨，卽思想家亦莫不受其薰陶。哲學因之而具有種種信條，一切思考皆棄自然，而趨重於超自然矣。

最初基督教徒，深信世界末日將屆，目前不過苟安旦夕而已。其後希望大同之心似漸

薄弱，實則日益堅強，終成新神學結構之中心。歷史之舞臺，本甚光輝燦爛，極有希望，足以引起波里比阿之懷想者，至此乃一變而為頹廢之物矣。苟非神道更新，歷史實無光榮，甚至亦無意義。而所謂上帝之城（*Civitas Dei*）者，超出一切世俗之光榮，非特吸收現在與將來，亦且吸收過去之世界。蓋戰禍災殃，至是趨聚於一。凡無目的之爭鬪，現在皆露其隱藏之宗旨。國家政治經濟藝術戰爭法律等等，構成文化之歷史，均至基督教而達於最高點以終止焉。

最初基督教之辯護，皆具有此種思想。但當羅馬滅亡之時，奧古斯丁著其說，成上帝之城一書，神學目的似乎皆可以實現，此後千餘年間西洋史家莫不奉此為解釋歷史之圭臬。蓋其書包羅萬象，任何情形皆可適用之也。即今日之神學，亦尙不能脫其窠臼。此不僅指神學家而言，且包括他種人士在內。蓋普通人對於神學之興趣雖少，較之對於科學歷史之興趣則多。此種情形，自古已然，特至近世始為之稍減耳。蓋宗教者吾人思想之基本，進化之寫照也。昔日歐洲最有勢力之史家，須推牧師。無論窮鄉僻壤，必有牧師其人焉，為人民講述故事，朝夕從事，積數世紀而不倦。故其影響於人民心理之深，雖希臘著作家思想家，中古之俗

人，與近世之新聞學家皆莫能及之。蓋其故事本身已爲一種絕妙之史詩。回顧基督教各國過去之悲劇，高呼人生之希望，而以神跡爲其唯一之原質。其情節之曲折迂迴雖童話亦有所不能及。同時並將過去之陳跡就其所知者或注意者而記述之。其爲物也乃一種優越民族之歷史，詳述自創世以迄教會成立時上帝治世之經過，而以聖書記載之，聖語解釋之者也。

然教會之配景漸形改變。末日審判之觀念，幾於完全消滅。夢想啓示之人，或其信徒，皆被當世占有政治勢力之教會視爲異端。然古時之信心遺響仍舊不絕。爲死者祈禱之時，往往聞之。要之科學未經昌明，世人都認宇宙爲天動地靜，如但丁（Dante）與密爾頓（Milton）之世界時，人類對於世界之興趣，總不免爲一旦滅亡之恐懼所打斷。迨哥白尼（Copernicus）與伽利略（Galileo）起，倡宇宙含有無數星球之說，於是舊時以爲世界如紙卷摺皺之觀念爲之一變，而同時神意之概念，神祕之勢力，亦隨之而消滅。然古時之觀念根深蒂固，突然改革勢必不能。且科學初興，先攻倒神學上宇宙之歷史，至於攻擊其對於

人類之歷史尙在其後也。然地質學證明吾人生存年代之甚古，物理學權衡動力之輕重，世界結合之真相，昭然不可再掩；奧古斯丁之計畫遂不得不加以改變焉。自奧古斯丁以迄波緒亞（Bossuet），持神學以解釋歷史者接踵而起；但當波緒亞時，正科學開始發達之期，唯理主義澎湃之日；波令布魯克（Bolingbroke）與福耳特耳諸人正大聲疾呼，力倡以純理打破一切迷信也。

然則歷史之神學的解釋，缺點果何在？其病蓋與上述之神話相同。其解釋亦軼出歷史範圍之外。神學與羅馬之滅亡，英吉利之興起，美洲之發現，或以前之久未發現，皆上帝之意。縱使其所言不虛，吾人對於歷史演進之知識，仍未能因之擴大也。此惟純粹之喀爾文派（Calvinism）中人信之，然其爲數已漸少而且其相離也亦漸遠。如吾人而有自由之思想，當可於歷史之中，尋歷史之意義，亦惟此種意義方能使吾人明白現在而知處事接物之道。凡聰敏之學問，在此範圍日廣之宇宙中，亦必隨之而擴展，必平心靜氣以研究宇宙內一切自然而非超自然之現象焉。

然當十八世紀自然神教者攻擊神學時，此種研究尙未之有。而其所講哲學，不重資料，亦與古人同病。自然律起代造物之干涉，而所謂歷史變爲自然力之進程，其動作有定，無時或息，不可阻止，不可避免。其範圍及於人類之全體，無所謂優越之民族而不顧其他，排斥神蹟使之不再擾亂自然之規律。凡此注意於自然與進化之方法，實開將來了解宇宙之先聲。但有裨於歷史者實少，以其未能解說事實也。觀其論宗教時之假說，最足以見其弱點，哲學家決不能承認宗教（至少古代宗教）爲自然律之一種，與人類之生存以俱來。於是認爲出於僧侶之造作。否認宗教之存在，可謂力矣。然古代神學既證明其在社會上據有自然之權利；而此種唯理論之概念其顛倒是非之處亦正與其所欲推翻之神話同其荒謬也。

然福耳特耳及其同志，打破教會與聖經之威權，公然加以排斥與譏諷，其工作固極偉大，現在思想家（至少思想界之領袖）多認爲大有造於人類智慧之解放。自此而往，舊時之威權，不復能阻止自由研究之進行。此『開明時期』確爲歷史開一光明之路。讀休謨（Hume）與吉本之書，每覺其懷有反對教士之偏見。然前此史家，孰有具如此真正歷史的

態度乎？且休謨之論，頗具心理研究之基本，并論及原因之關係，此實近代史學上最要之一點也。凡此諸家皆爲科學精神之先導，足令吾人低徊不能自己。所惜若輩不過明白自然主義之可能，而未能使之實現。其解釋歷史瑕疵極多，遂令十九世紀初年之反動，得以吹毛求疵，幾并其見解亦完全被擯云。

與福耳特耳同時，而異軍突起獨樹一幟者，有德國之康德（Kant）。當福耳特耳赴英研究哲學之前，有一日耳曼蘇格蘭種之小兒誕生於普魯士之奇尼斯堡（Königsberg），

卽康德是也。康德對於十九世紀思想界之勢力極大，幾乎獨霸一時。雖不如福耳特耳聲勢之浩大，要亦不在其下也。然二人性質不同，康德不與舊制相爭，但於形上學中另闢境界，使吾人可以避居其中，而以世界爲己有。蓋康德哲學一以觀念爲主，空間時間爲所有現象之兩種先驗形式者，皆在吾人心中。證明算學爲有效，因心理真能駕馭各種關係也，而理性出於批評，以研究形上學上最後之問題。初視之，此種學說，似與解釋歷史無關，實則關係極大。凡倡歷史因果說者，必以觀念有絕大權力爲根本主張，於是形上學遂起代神學爲解釋歷

史之工具矣。

此點於十九世紀史學史家蘭克 (Leopold von Ranke) 之著作中已見之。蘭克以爲欲解明一國一時代，必須根據該時代之時代精神 (Zeitgeist) 進窺之。然所謂時代之精神，斷不止該時代瞬息之環境，乃一種決定事物之因表而以心理之創造力爲其外形者也。蘭克對此項歷史哲學配景，僅予以接受而不加發展，不事歸納而專重演繹。彼所標之時代精神，所以備史家之描寫，而不期其加以思索也。其實歷史須保存事物在當時當地發生之真相，須恢復過去之陳迹，如移植有機生物然，不僅保存其機體，且應保存其活潑之生命。然則欲明歷史之大勢，捨研究古人之心理又將奚由？苟歷史而能恢復舊日之事象，非吾人今日心目中所得見之事象，乃當日目覩其事者所見之事象，則吾人對之始可稱爲明瞭。此實爲史家之分內事也。若記述往事，參以己見，是則徒亂事實之真相而已。爲史家者，應祇求舊事本身重現於今日，一聽舊事解釋其自身，則吾人自能見其真相；雖不能盡見其各方面，要就吾人能力所及，已可告無罪於世人矣。要知過去之最重要之物，卽爲時代精神。此乃一種秩

序與創造之動力，應竭力注意者也。然則吾人苟能以歷史之真相解釋歷史之本身，又何必勞心焦思，旁求他法耶？

蘭克之意不過欲活描過去，就其所能得之材料，察當時之政治情形，竭力求其完美而已；未能闡發其原理之闊奧也。然蘭克之科學與藝術之結合，有黑智爾（Hegel）之哲學爲其對偶。初視之，以蘭克與黑智爾相提並論，似甚乖謬。蘭克講具體，有定形，求詳細之紀載，力持所用之材料之主觀，以保持其自己之客觀。黑智爾則專務理論，無歷史之態度，逞其意識以創造哲理，而以空虛無根之論，爲歷史解釋之根據。歷史哲學中之最不合歷史態度者，殆莫如黑智爾所倡之理論矣。然其要歸實僅發揮蘭克所倡之觀念（idea）而已。

黑智爾乃一變相之奧古斯丁也，借歷史推求精神界之發展。仍以上帝之城爲其中堅之主題。但救主降臨之夢想，則另由一種觀念代替之，以爲精神權力，經過文化發達之各時期，自能漸至於實現。故彼嘗借廣闊之哲學，以推求精神啓示之歷史。先自東方起源，而後發育於亞洲，警醒於埃及，至希臘而解放，至羅馬而人與國并重，乃完全成熟，終成爲基督教，尤

其在日耳曼民族中，精神生活，乃達於最昌明之一點。於此種演進之中，『絕對』（the absolute）之面目畢露於康德所倡之觀念中，而兼有極活潑之創造力。是以神學懷疑主義與形上學合力以解說世界與其歷史，視爲一種理想計畫之實現焉。

黑智爾之計畫，若視同一串連續之理想，亦未始無用，蓋欲將一時或一地之複雜現象，扼要言之，甚爲便利也。但不能說明事物演進真正之歷程。其理想始終爲理想，而非實際。若遵黑智爾之主學以著史，其損害史事之真相，必與奧羅修斯（Orosius）依照奧古斯丁神學所著之歷史同。例如實際基督教之史，與基督教理想之史，大不相同。理想能否從實際歸納而得，實屬疑問；而今日比之當初，是否較實現之境爲近，亦一疑問也。西歐歷史上政治性質中或經濟定律之實施中，尙未見有此種重要變化也。吾人今日之所作所爲，多爲重複羅馬希臘之經驗，而羅馬希臘之經驗，異教之經驗也。社會不過一部分屬於宗教，而每不自覺。然則吾人又豈可以歷史僅僅爲宗教理想之表現而已哉？理想之外，必尙有他種動力焉。黑智爾解釋歷史之缺點正在歷史。蓋其解釋歷史之時，初未知歷史之果爲何物。其注意之點，

在其計畫之另一方面，即自現之『絕對』是也。此種計畫實爲一種事後之感想，但當史家尙未用力攻擊其缺乏歷史目光之時，哲學中之懷疑主義早已攻擊其『絕對』之理。直至物質主義家費爾巴黑（Feyerbach）起，力倡人爲慾望之動物，而非心理之動物之說，遂爲歷史解釋頓闢一新局面，即所謂唯物史觀與經濟史觀是也。

唯物主義（materialism）之名，實不妥當。一半固由於人之強加，一半亦原於其自取。但無論其信條之如何粗陋，其有裨於歷史之解釋，則至少可與前此之各種理論同。蓋唯物主義至少能供給歷史之一半，即物質的一半是也！神學與玄學皆未能真正涉及地球。一主歷史決定於上帝，一主歷史決定於內心，而以全力發揮其前提，初不知上帝與內心之外，尙有四周之環境。直至物理學、生物學興起及經濟上新問題發生而後，吾人始漸知注意於物質方面。舊時之哲學，以爲此世至多祇可視爲神力或精力活動之舞臺，捨供給配景外，初與劇情無涉。至是乃有人焉主張以環境牽入其中，且謂其足以決定產生事物之性質。此說也實出於根據新目光之研究，注重於一般社會、社會上之事業，與日常生活之情形。農人工作

賴於土地，礦工工作賴於開礦之器械。城市因人口稠密，海港或煤場發達而興盛，研究平原河流或山脈，可知社會之如何適應環境，並可知環境之如何融化社會。是以生存競爭之性質以及由生存競爭而生之智慧，皆受物質環境之決定。

此種理論真可謂清淺之至。依吾人推想，為哲學家者正當歡迎此種新思想家能發揮其未曾見到之物質方面。蓋科學未興以前，吾人確未曾注意於環境之影響社會也。但實際則不然。獨斷習慣，已根深蒂固，牢不可拔。倘謂物質環境可以決定歷史之性質，則何以不能決定歷史之無有耶？兩方各趨極端，無非唯實論（realism）與唯名論（nominalism）之論戰之復起。或為黑智爾派人，仗義執言以保護理想之神權；或為叛逆之唯物主義家，做喀爾文派之反抗宗教。結果互相攻訐，而兩敗俱傷。歷史哲學竭力攻擊唯物主義，而歷史哲學本身，至少亦與唯物主義之同樣失信矣。

歷史上唯物解釋之注重物質，如神學之注重精神然，非謂唯物主義可以解釋一切也。此即為最著名之唯物史家巴克爾（H. T. Buckle）之目光也，吾人聞之，或將以為異事。

氏所著之英國文化史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in England, 1757—1861) 可視為第一次之嘗試，意欲表明物質世界對於組成社會之影響。其闡發此意也，借豐富之說明，以見食物土宜與自然之重要，此固為吾人所共知。但世人明其真意者甚少；或僅以為氏意實謂文化日進，則三者之力即日損，以心理與物質并重，并如黑智爾以為心理將為最後管轄之力焉。氏嘗明言曰：『歐洲文化之演進，顯然物質定律之勢日減，而心理定律之勢日增；』并云：『所謂文明者，實以心理戰勝外界為標準者也。』苟巴克爾之出言稍為謙遜，則吾人本可不再為之吹噓。然其序文中竟先之以神學家與史家之言，而世之讀者則往往僅讀其序文而已。彼以為所謂史家者往往怠於精思，或才能有限，祇能作寺院編年史之人耳。史家讀此實為怫意，當然引起熱烈之抗議。然現在爭論已息，吾人已知巴克爾之定律雖過於大膽，實能發前人所未發，仍不愧為史學界中開山之傑作也。

巴克爾之文化史出版前十年，馬克斯 (Karl Marx) 早已釐訂其經濟史觀之理論。氏采費爾巴黑攻擊黑智爾時所用之唯物論而稍稍變通之，斷言歷史之原動力應求之於物

質生活之狀況中。當一八四五年時即批評少年黑智爾派人，以爲以歷史與自然科學及工業相分離，猶之使靈魂與身體相分離；是『不從世界之物質生產中尋歷史發祥之地，而反求之於雲霧中也。』在其所著哲學之貧困（*Misère de la Philosophie*, 1747）一書中，立其原理曰：社會之關係，全賴其生產之方法，故因此而演成之原理理想類別等，皆與其所代表之關係同，不能持久，僅爲歷史上暫時之產品而已。馬克斯根據此種理論乃進而講社會主義。社會主義中激烈之哲學，即根據此種歷史之解釋而來。然社會主義之是非，初不足以改變歷史之原理。一八四八年之共產黨宣言，嘗引用此種原理以表明商業工業之革命，以及資本之發達如何代替昔日封建之制度，而產出現代之狀況。其注重實際，固遠較黑智爾爲近真；然歷史若以闡發一種原理爲目的，終非完美之歷史。唯吾人於此所注意者，非馬克斯之史著，亦非其社會主義。吾人之所求者，蓋在乎馬克斯解釋歷史之論點。馬克斯於初版資本論（*Capital*）之序文中，自稱其立論之點在於『視社會經濟組成之進化，爲一種自然歷史之歷程。』此言似甚平常。以人類歷史置諸其他自然之史中，放大範圍以包括各

種原動力，而原動力之最要者，即在維持生活而求安樂。其立論固甚當也。然馬克斯仍不能脫黑智爾哲學之窠臼，亦效黑智爾所主張之絕對，不過以『理想爲人心所反映之物質的世界』而已。所謂世界乃實物而非觀念。而所謂人類者不過世界之一種官能，一種工具之工具而已。此其爲說實黑智爾哲理之反面文章，形異而實同者也。

但最可異者，馬克斯之主義，亦猶巴克爾之主義，推其極仍歸宿於心理而不歸宿於物質。其第一部純粹屬於經濟。工業上之無產階級，社會主義所稱爲工人者，亦猶資本主義然，皆爲經濟力之產品。今日工廠非僅以桎梏束縛工人，甚且鼓勵童工使之充滿於城市貧民窟中。馴至無產階級中人得一共同之覺悟。從此將來之情形與過去絕不相同。蓋所謂覺悟，即係智識。無產階級既具智識，明白此種經濟情形之後，即能去除桎梏，管理經濟，而駕馭（不復昧然服從）經濟上創造力之運動。社會主義之能否成功，與吾儕本不相涉。唯吾人所應注意者，即詳細分析之後，雖歷史上之經濟的解釋，亦必以非經濟爲其歸宿之點，則可斷言。其結果無非使吾人之理智有一定方向，以實現公理與社會及道德之秩序而已。

現在吾人所處之地位，已至何等乎？以上所述各種歷史之解釋，神話焉，神學焉，哲學焉，物質焉，經濟焉，可謂繁矣，然推至極點，無一可稱盡當也。純粹神學或玄學之解釋歷史也，每割裂之，或竟顛倒之，蓋其主要目的並不在歷史之研究也。唯物主義與經濟學，較近人事矣，然又限於一隅，不能再進於盡美盡善之境。蓋生活本身不容其分析也。可見吾人欲解釋歷史而求其完美，必綜合兩大原質於一處而後可：一為心理，一為物質。必待心理學與自然科學經濟科學能通力合作，不背道而馳，以解決此問題，則歷史本身方能有真相畢露之一日。可為根據之材料必較今日吾人所有者為多。欲求科學的結果，唯有根據統計之方法，蓋雖以柏格森學說之優美異常，然臆度縱極聰明，而無證實，總難達完美之域。今之自然科學，不過開始發明人生與環境有密切之關係。至於心理學亦不過開始其對於人羣之研究。惟吾人已見各種科學已露有合作之趨勢。經濟學家求描寫宇宙之演進，已有研究其機械作用之性質之願望；生物學家亦已從事考問一種非優生學上社會改革之是否有效矣。

是故歷史之解釋必在於此，即由各種合作之科學家解釋人生與其環境之奧妙，及兩

者相互間之作用。此非謂歷史須從外部解說之也，經濟智識愈多，（苟爲有用之經濟學）歷史卽愈富。例如馬克斯之研究工業歷史，馬爾薩斯（*Malthus*）之研究人口，李嘉圖（*Ricardo*）之研究工資等，其事實與歷程，皆爲歷史之材料。記述歷程有時可成爲定律，但所謂定律實僅指歷史上一般之常事。其得以成立，蓋有條件。此種條件或屬歷史，或屬想象，除想象外其他固皆在歷史範圍以內也。心理學亦猶經濟學，供給一種行爲之解析，而行爲卽歷史也。所謂事之解釋，實卽對於此事智識之增加。凡社會之歸納的研究，皆屬歷史。

歷史之解釋，與各時代之歷史蓋有密切關係。回溯以上所述，自希臘哲學家以至現代經濟學家與心理學家，可見各時代之歷史解釋，不過反映局部之環境，卽當時重要興趣之表現而已。小亞細亞西岸之愛奧尼亞有東西文化相遇之地，有互相比較之機，加以西南新文化之逐漸輸入，遊歷家往來其間，遂打破其輕信之習，歷史之考訂精神遂於是乎發生。至中古時代之西歐，閉關自守，孤陋寡聞，事務不繁，交通未興，故能安於奧古斯丁之世界目光，而不再求他種之解釋。厥後商業繁盛，佛羅稜薩（*Florence*）代興，而產生一馬基雅弗利

(Machiavelli) 氣象爲之一新。正如福耳特與休謨反照伽利略之學說，與赴中國之航程也。迨十九世紀，情勢更形複雜；但歷史之解釋，仍不過推測或繙釋今日大事之意義於過去也。康德與黑智爾生於理想家與國家浪漫主義家之時代；其主義遂乘法國革命後之反動而發揮。巴爾完全受科學上物種原始 (Origin of Species) 潮流之感化。馬克斯亦僅爲產業革命之解釋者而已。

然此非謂歷史之解釋不過以各時代之偏見注入歷史而已也。歷史之解釋，實係一種有進步之廓清運動。史家每得一新原理，卽不能不注意多量之新材料，而研究之範圍，遂以擴大。吾人對於今日之世界所知愈多，卽自覺對於過去所知甚少；而學者亦能從各方面潛心研究，務求歷史之內容，足與科學之內容相比較。由此言之，所謂解釋者，非謂吾人對於事物或定律可以自命爲最後判斷之人也，實僅激勵吾人愈益向前研究耳。

是以吾人最後乃得一歷史解釋之解釋焉。其爲物也，兼收物質與心理兩原素，而不求兩者最後之實體。求最後之實體，固足以有裨其研究，然非其急務也。未嘗抱有神學，哲學，甚

或至於經濟學上諸原理之奢望，而以其自身爲所欲說明之歷程中之一部分。雖不能窮究最後之實體，要之至少已享有科學上研究之樂趣。鑒於內心覺悟之不易按摸，故未嘗冒臆度之險，而妄下武斷之言。吾人試問以「何故？」彼將以「此事爲何？」相答覆。此殆今日解釋歷史之最新方法矣。

